

股票代碼：34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年 報

年報網址查詢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foxsemicon.com.tw>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刊印

一、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李貞誼

職稱：投資長

電話：(037)580-088

電子郵件信箱：fitistock@foxsemicon.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鄒永芳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37)580-088

電子郵件信箱：fitistock@foxsemicon.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中路 16 號

電話：037-580088

分公司地址：1688 RICHARD AVENUE, SANTA CLARA, CA95050, U. S. A.

電話：408-3839880

工廠地址：新竹科學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中路 16 號

電話：037-580088

三、股票過戶機關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網 址：<http://www.gfortune.com.tw/>

電 話：(02)2371-16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徐聖忠、吳仁杰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www.pwc.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www.foxsemicon.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4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4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 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7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5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5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6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 及學歷分布比率.....	73
四、環保支出資訊.....	74
五、勞資關係.....	75
六、資通安全管理.....	77
七、重要契約.....	79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80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81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8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2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84
七、其他重要事項.....	85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7
三、其他必要補充明事項.....	87

柒、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8
--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國際貨幣基金(IMF) 114 年 1 月 17 日發布《世界經濟展望報告》將 114 年全球經濟成長預期上調至 3.3%。114 年 WFE 市場預計小幅成長 2%-4%，主要受 AI/HPC 應用帶動，推動先進製程(GAA、BPD)技術導入、HBM 需求成長，以及先進封裝技術發展，帶動半導體設備投資增加。預估本公司將跟隨市場需求穩定成長。

113 年 1-5 月台灣半導體設備業恢復成長動能，近年企業因疫情而加速數位轉型，對半導體需求暢旺，進而驅動半導體業者積極投資擴廠，亦帶動本公司 113 年之營收及獲利成長，以下是 113 年營業概況及 114 年之營運展望。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民國 113 年營業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16,454,476 仟元，較 112 年增加 26.07%，營業利益增加 632,170 仟元。113 年稅前淨利 3,214,653 仟元，本期淨利 2,612,643 仟元，基本每股盈餘 25.22 元，較去年同期 20.48 元增加 4.74 元，茲將本公司 113 年經營績效報告如下：

項目	113 年(合併)		112 年(合併)	
	金額(仟元)	%	金額(仟元)	%
營業收入(淨額)	16,454,476	100	13,051,357	100
營業毛利	4,288,489	26.06	3,414,567	26.16
營業利益	2,662,203	16.18	2,030,033	15.55
稅前淨利	3,214,653	19.54	2,512,429	19.25
本期淨利	2,612,643	15.88	1,990,468	15.2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612,643	15.88	1,990,468	15.25
每股稅後盈餘(元)	25.22	-	20.48	-

(二) 預算執行情形

公司 113 年度預算執行良好，營收及獲利除達成預算目標外，113 年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利益、本期淨利及每股稅後盈餘皆創歷年次高。

(三) 創新研發

本公司之研究發展秉持「深耕核心技術，持續價值創新」的信念，持續投入先進設備技術創新研發，應用於半導體、光電、新能源等自動化領域。我們在此厚實基礎上持續拓展核心競爭力，朝低碳節能智能設備與智慧製造方向發展。

在半導體設備技術方面，我們持續開發對應未來更先進之次世代奈米製程設備，防治微污染工程能力升級，主動式微污染防治、層流氣簾潔淨方案系列產品與機能水生成設備持續跟進客戶最先進製程，進入客戶 2 奈米製程量產。高階半導體製程自 5 奈米後，EUV 成為曝光製程主流，我們成功延伸擴展高潔淨自動化設備研發技術，以精密定位精度與製程微環境監控技術，開發 EUV 光罩護膜全自動貼合機及光罩移載機，自通過客戶 3 奈米製程驗證後，繼續精進達成 2 奈米製程量產。因應急遽攀升的半導體先進封裝產能需求，我們開發完成晶圓外觀檢查設備、標準型半導體晶

圓分揀機以及複合式晶圓堆疊盒包裝拆包及分揀設備，已陸續獲得晶圓製造及封測大廠之採用。

在光電及其他自動化設備技術方面，我們扎實的研發能力先後吸引世界設備大廠結盟合作，開發先進半導體製程設備前端自動化模組及次世代光罩護膜成膜設備。

公司持續進行產業升級及永續發展，投入低碳節能及智能製造技術佈局，結合碳排放量即時監控技術、雲端運算、移動終端、物聯網、大數據，並將此關鍵技術運用到晶圓分揀設備、半導體廠標準自動化界面、全廠無人自動化智能工廠與環境監控等新的應用領域。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主要研發成果如下表所示：

項次	研發成果
1	開發完成多重晶圓盒載入介面完全無人化之晶圓外觀檢查設備
2	開發完成設備碳排放量即時監控技術，並參與晶圓廠客戶 ESG 友誼賽提案
3	2 奈米製程微污染防治方案通過客戶量產驗證
4	開發次世代 EUV 光罩護膜成膜設備
5	開發次世代 EUV 光罩護膜切割及貼合設備

二、一一四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114 年營業方針:

1. 半導體設備

- (1). 深切結合現有最大客戶新產品開發，爭取新生意機會。
- (2). 拓展面板設備相關客戶，爭取新客戶新產品。
- (3). 強化精密零組件製造加工與維修能力，開拓設備零組件生意。

2. 自動化設備

- (1). 深化半導體自動化設備業務推展。
- (2). 切入半導體 EUV 光罩自動化設備創新領域。
- (3). 自主研發設備推廣，並擴大海外市場。

3. 高端精密醫療設備：以目前擁有的核心競爭力跨入高端精密醫療設備產業。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將持續關注客戶之新產品開發及自動化設備新技術的研發，以期對公司業績及利基可以大幅提升。

(三) 重要產銷政策

1. 鞏固先進設備事業原有客戶群的關係外，並增加新設備合作開發，同時提昇自有及新產品的開發與效能。

2. 與上下游廠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及策略伙伴關係，以確保產能、產品交期、產品品質與競爭力。
3. 掌握市場動態，持續加強技術研發，尋找產業新應用，為公司創造新的價值。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將朝向策略聯盟方式，以因應公司長期發展藉由策略夥伴的品牌、行銷及技術優勢，經由產業垂直整合、水平整合或共同研究開發商品或市場等方式，預計可協助公司提高技術、改良品質、降低成本、增進效率、擴大市場。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根據國家發展委員會 114 年 2 月 13 日公布的資料，全球主要經濟體進入降息循環，加上 AI 等新興科技需求持續暢旺，可望提振我國出口及生產動能；民間投資受惠於半導體擴產，國際大廠亦持續加碼投資臺灣等多重因素驅動下，我國經濟可望維持穩健成長達 3% 以上。展望 115 年，WFE 市場成長動能可望延續，預計年增 7%-18%。隨著 AI/HPC 需求持續成長，先進邏輯與記憶體技術持續升級，晶片結構日趨複雜、製程精細度要求提升，進一步帶動蝕刻、薄膜沉積及檢測設備需求成長。

本公司 114 年將持續加強泰國建廠進度提升大陸地區以外之產能，以減低地緣政治對公司造成之風險，並對 115 年之市場需求作好準備。本公司財務部隨時掌握國際金融之變化，適時運用財務操作以減少匯率風險，並與銀行建立良好關係，在任何經濟情勢下，均能獲得最好的支持。持續加強培訓人員的專業技能，以因應隨時變動的外部競爭環境及法規環境需求。公司的經營團隊及全體員工，未來將本著秉持『卓越品質、深耕技術』、『即時彈性、創造價值』、『合作共贏、永續發展』的經營理念，以因應 114 年總體經營環境挑戰，進而提昇股東價值。

最後謹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劉揚偉



敬上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基本資料

114 年 3 月 30 日

職 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12.5.30	3 年	106.5.26	5,198,272	7.16	6,953,272	6.44	-	-	-	-	-	-	-	-	-	-
	中 華 民 國	法人代表 人:劉揚偉	男 61~7 0 歲	112.5.30	3 年	108.2.27	-	-	-	-	-	-	-	-	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 南加州大學碩士學位 虹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長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特助 普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TC總經理 ADSL IC Design House , Integrated Telecom Express Inc.創辦人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 司創辦人 Young Micro Systems 創 辦人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暨 總經理 鴻華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能創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MIH EV研究院董事長 富泰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SiliconAuto B.V.董事 Ceer National Automotive Company 董事	-	-	-	-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邱耀銓	男 51~6 0 歲	112.5.30	3 年	108.5.29	133,254	0.14	189,254	0.18	4,000	0.00	-	-	美國內華達州拉斯維加斯 分校電機系 鐳德科技經理 美商 ASYST/PST 經理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 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Mindtech Corp.(Samoa)董事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董事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Samoa)董事 Foxsemicon Innovations Holding Inc. 董事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 Ltd 董事 UniEQ Technology PTE. Ltd 董事 ZAP Surgical Systems, Inc.董事	-	-	-	-

職 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 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黃榮慶	男 71~8 0 歲	112.5.30	3年	103.6.25	-	-	-	-	-	-	-	-	德國漢堡大學醫學博士 教育部部定教授 高雄榮民總醫院院長 國立陽明大學泌尿學科兼 任教授 國防醫學院外科學科兼任 教授	私立財團法人天主教聖功醫院特約 醫師.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鄭德齡醫學教育基金會董事 日月之光慈善基金會董事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李康智	男 71~8 0 歲	112.5.30	3年	103.6.25	-	-	-	-	-	-	-	-	美國俄亥俄州辛辛那提大 學材料學博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監察人	台灣美日先進光罩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暨董事長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事 Photronics INC.執行長 Pho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董事 合肥丰創光罩有限公司董事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陳錫智	男 41~5 0 歲	112.5.30	3年	102.6.27	-	-	-	-	-	-	-	-	文化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審 計部組長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審 查部專員 展岳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 業會計師	DA HUI limited 董事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智鼎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吳淑慧	女 61~7 0歲	112.5.30	3年	108.5.29	-	-	-	-	-	-	-	-	台灣大學EMBA 會計組碩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 所資深協理	迅德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大誠聯合會計事務所台中所所長 京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光宇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電全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黃雅惠	女 51~6 0歲	112.5.30	3年	110.7.26	-	-	-	-	-	-	-	-	台大管理學院EMBA財務 金融組碩士臺灣高等法院 法官 台灣大哥大(股)公司副總 暨法務長 觀天下有線電視事業(股) 公司監察人永佳樂有線電 視(股)公司監察人聯禾有 線電視(股)公司監察人 鳳信有線電視(股)公司監 察人 台富雲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頂晶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鼎元光電科技(股)公司獨 立董事	國賓大飯店(股)公司獨立董事 昱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新晶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電容器製造廠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策略聯合法律事務所負責人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3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7.95%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5%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3 年 4 月 2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郭台銘	12.56%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06%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88%
	渣打託管列支敦士登銀行投資專戶	1.19%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18%
	美商大通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	1.15%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13%
	花旗託管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存託憑證專戶	0.91%
	渣打託管 iShares 新興市場 ETF 投資專戶	0.81%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67%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4)董事及監察人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 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 代表人：劉揚偉		取得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及南加州大學碩士學位、並於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擔任董事長暨總經理足堪擔任本公司董事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邱耀銓		取得美國內華達州拉斯維加斯分校電機系學位，並擔任京鼎子公司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Mindtech Corp.(Samoa)董事、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董事、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Samoa)董事，足堪擔任本公司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黃榮慶		取得德國漢堡大學醫學博士學位，並曾經擔任高雄榮民總醫院院長，對於醫療設備有很深入的了解，也對本公司醫療設備事業部門提供很多協助，足堪擔任本公司董事，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李康智	取得美國俄亥俄州辛辛那提大學材料學博士學位，並曾經擔任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監察人，並於台灣美日先進光罩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服務多年，深耕半導體產業，對本公司助益良多，足堪擔任本公司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就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0
陳錫智	取得文化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學位，曾經擔任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審查部專員，具有會計師資格證明，對於各項法規及會計專業知識，足堪擔任本公司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0
吳淑慧	取得台灣大學 EMBA 會計組碩士學位，目前也擔任迅德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具有會計師資格證明，對於各項法規及會計專業知識，足堪擔任本公司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0
黃雅惠	取得台灣大學 EMBA 會計組碩士學位，曾經擔任財務金融組碩士臺灣高等法院法官，具有律師資格證明，曾經擔任台灣大哥大(股)公司副總暨法務長、觀天下有線電視事業(股)公司監察人、永佳樂有線電視(股)公司監察人、聯禾有線電視(股)公司監察人、鳳信有線電視(股)公司監察人、台富雲科技(股)公司監察人、頂晶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鼎元光電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目前擔任國賓大飯店(股)公司獨立董事、臺北文創開發(股)公司監察人(松菸文創 BOT)、策略聯合法律事務所負責人、富邦金控(股)公司法律顧問台灣固網(股)公司法律顧問、台灣大哥大(股)公司法律顧問、士林電機廠(股)公司法律顧問、新竹物流(股)公司法律顧問、仰德管理顧問(股)公司法律顧問、臺灣肥料(股)公司法律顧問，足堪擔任本公司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4 年 3 月 30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暨執行長	中華民國	邱耀銓	男	107.8.10	189,254	0.18	4,000	0.00	-	-	美國內華達州拉斯維加斯分校電機系 鐙德科技經理 美商 ASYST/PST 經理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Mindtech Corp.(Samoa)董事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董事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Samoa)董事 Foxsemicon Innovations Holding Inc. 董事長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 UniEQ Technology PTE. Ltd 董事 UniEQ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Private Limited 董事 ZAP Surgical Systems, Inc. 董事	-	-	-	-
先進設備事業處資深副總經理暨策略長	中華民國	黃啟智	男	90.08.20	285,771	0.26	30,542	0.03	90,000	0.08	美國德州大學化學所博士 鐙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Foxsemicon LLC Manager	-	-	-	-
投資長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貞誼	女	111.10.03	-	-	-	-	-	-	美國康乃爾大學生化暨生物科技碩士 美國舊金山金門大學法學博士 美國 Meritech Law 法律事務所美國律師 UC Berkeley 創新加速中心總監 美國 Stryker 醫療器材公司資深處長、策略長 美國 Thelen Reid Pries 法律事務所美國律師	-	-	-	-	-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明傑	男	112.01.11	20,400	0.02	-	-	-	-	美國奧本大學工業工程碩士 東海大學工業工程學士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營運執行副總經理 International Rectifier Backend General Manager 欣銓科技 品保處長/營運處長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 封測部門經理 德州儀器台灣分公司 製程工程師	Foxsemicon Technology LLC.董事長	-	-	-	-
財務長暨公 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鄒永芳	男	110.8.11	42,300	0.04	-	-	-	-	國立中央大學財務管理碩士 國立交通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學士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長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助理副總經理 聯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銓冠半導體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 UniEQ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Private Limited 董事	-	-	-	-
副總經理暨 資安長	中華民國	廖述煌	男	113.4.01	0	0	-	-	-	-	長庚大學電機工程所博士 國防部資安處長 國家安全會議主任	-	-	-	-	-
會計部資深 經理	中華民國	鍾曉佩	女	101.03.21	63,329	0.06	-	-	-	-	中華大學財務管理系	銓冠半導體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凱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稽核經理	中華民國	吳思穎	女	101.09.30	9,000	0.01	-	-	-	-	中正大學會研所碩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組長	-	-	-	-	-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 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 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 事業 或母公 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董 事	鴻揚創 業投 資股 份有 限公 司代 表人 :劉 揚偉	-	-	-	-	6,337	6,337	272	272	6,609 0.25	6,609 0.25	7,958	7,958	108	108	17,519	0	17,519	0	32,194 1.23	32,194 1.23	-
	邱耀銓																					
	黃榮慶																					
獨 立 董 事	李康智																					
	陳錫智	-	-	-	-	8,449	8,449	1,132	1,132	9,581 0.37	9,581 0.37	-	-	-	-	-	-	-	-	9,581 0.37	9,581 0.37	-
	吳淑慧																					
	黃雅惠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A.獨立董事酬金包括公司章程規定之董事酬勞、業務執行費包括每月固定酬金及出席費依董事會通過之董事現行各項酬金規定辦理。

B.獨立董事出席費:為執行業務之所得，依其親自出席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次數為核發標準。

(2)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獨立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提列，並依其所承擔之職責、對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於每年定期由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審議，並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	-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揚偉、邱耀銓、 黃榮慶、李康智、陳錫智、 吳淑慧、黃雅惠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揚偉、邱耀銓、 黃榮慶、李康智、陳錫智、 吳淑慧、黃雅惠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揚偉、黃榮慶、 李康智、陳錫智、吳淑慧、 黃雅惠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揚偉、黃榮慶、 李康智、陳錫智、吳淑慧、 黃雅惠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邱耀銓	邱耀銓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名	7 名	7 名	7 名

(二) 最近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於 103.06.25 設置審計委員會，監察人自然解任。

(三) 最近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 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暨執行長	邱耀銓	19,353	23,825	621	621	3,981	3,981	31,228	-	31,228	-	2.11%	2.28%	-
資深副總經理策略長	黃啟智													
副總經理暨公司治理主管	鄒永芳													
副總經理	李貞誼													
副總經理	陳明傑													
副總經理	廖述煌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明傑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黃啟智、鄒永芳、李貞誼、廖述煌	黃啟智、鄒永芳、李貞誼、陳明傑、廖述煌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邱耀銓	邱耀銓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6 名	6 名

(四)最近年度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暨執行長	邱耀銓	0	33,160	33,160	1.27
	資深副總經理策略長	黃啟智				
	副總經理暨公司治理主管	鄒永芳				
	副總經理	李貞誼				
	副總經理	陳明傑				
	副總經理	廖述煌				
	會計主管	鍾曉佩				

(五) 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2.77%	3.02%	2.73%	2.90%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金除發放固定酬勞(執行費及出席費)外，另依公司章程第 29 條之規定，得按不超過當年度獲利 0.5% 額度內，做為當年度董事之酬勞，並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當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及董事個別績效自評結果做為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另公司章程第 29 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八為員工酬勞，本公司依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執行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經理人評核核發之參考依循。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依公司當年度之營收、獲利、EPS 及 ESG 目標設定，其中，變動獎酬依據營運績效表現核定，依職務及績效占整體薪酬 70% 至 90%，ESG 績效佔 10%，藉此力求高階經理人薪酬與組織對 ESG 的承諾能協同一致，由上至下強化永續經營意識。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ESG 績效指標如下：

面向	ESG 指標	權重	2025 年目標
環境面	用水密集度	16%	$\leq 0.0186(\text{M}^3/\text{仟元})$
	溫室氣體排放	16%	$\leq 20,313(\text{公噸 CO}_2\text{e})$
社會面	留任率	16%	$\geq 92\%$
	失能傷害頻率	16%	$< 1.70 \text{ 次}/\text{百萬工時}$
	志工服務時數	16%	$> 300 \text{ 小時}$
治理面	ISO27001	20%	取得 ISO2700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3 年度)，董事會召開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 / A】	備註
董事長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揚偉	4	1	80.00	112.5.30續任
董事	邱耀銓	5	0	100.00	112.5.30續任
董事	黃榮慶	5	0	100.00	112.5.30續任
獨立董事	李康智	5	0	100.00	112.5.30續任
獨立董事	陳錫智	5	0	100.00	112.5.30續任
獨立董事	吳淑慧	5	0	100.00	112.5.30續任
獨立董事	黃雅惠	4	1	80.00	112.5.30續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獨立董事決議結果及公司 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第 9 屆第 5 次 董事會 -113.2.29	1.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 聲明書案。 3.會計師委任、報酬暨獨立性評估案。 4.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固定資產取得作業」案。 5.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6.審議 112 年度經理人酬勞實際發放案。 7.審議本公司 113 年經理人績效目標訂定及獎金計算辦法。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第 9 屆第 6 次 董事會 -113.5.10	1.本公司 100%投資之泰國子公司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租賃廠房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第 9 屆第 7 次 董事會-113.8.9	1.修訂本公司『固定資產取得作業』。 2.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3.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 4.本公司 100%投資之泰國子公司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資本支出預算案。 5.本公司擬增資 100%投資之泰國子公司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案。 6.擬取消本公司 100%投資之子公司富曜半導體(昆山)有限 公司購買設備案。 7.審議本公司 113 年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第 9 屆第 8 次 董事會 -113.11.6	1.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2.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3.修訂『京鼎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4.本公司修改 100%投資之泰國子公司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增資金額案。 5.本公司 100%投資之子公司富曜半導體(昆山)有限公司擬 出售設備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第 9 屆第 9 次 董事會 -113.12.20	1.訂定本公司『永續委員會組織章程』。 2.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之管理程序』。 3.本公司擬增資 100%投資之泰國子公司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113年2月29日之董事會，討論本公司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因劉揚偉董事長、邱耀銓董事、黃榮慶董事、吳淑慧董事、李康智董事、陳錫智董事、黃雅惠董事與本議案有自身利害關係，依法迴避。4位獨立董事，吳淑慧董事、李康智董事、陳錫智董事、黃雅惠董事利益迴避時，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3位一般董事，劉揚偉董事長、邱耀銓董事、黃榮慶董事利益迴避時，由吳淑慧董事暫行主席職權主持本議事進行，經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

2. 113年2月29日之董事會，討論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因劉揚偉董事長、黃雅惠董事與本議案有自身利害關係，依法迴避。由吳淑慧董事暫行主席職權主持本議事進行，經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
3. 113年2月29日之董事會，討論本公司112年度經理人酬勞分派案，因邱耀銓董事與本議案有自身利害關係，依法迴避，經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
4. 113年8月9日之董事會，討論本公司113年經理人薪資調整案，出席董事邱耀銓具有經理人身份，因涉及利害關係予以迴避，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	(1)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五大面向：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五、內部控制。 (2)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六大面向：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二、董事職責認知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六、內部控制。 (3) 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五大面向：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五、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本公司於100年12月20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於103年6月25日設置審計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以行使證交法及其他法令之職權，達到強化董事會職能及公司治理之目的。有關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17~18頁及第26頁。

(二) 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已於110年8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鄒永芳先生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其具備於上市公司服務，從事財務主管管理工作經驗超過10年以上。

負責公司治理主要事務為：

- (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 (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 (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 (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113年度進修情形如下：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3/09/1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股東會、經營權與股權策略	3小時
113/09/1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策略與規劃	3小時
113/09/30	證交所	壯大臺灣資本市場高峰會	3小時
113/11/29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矽光子定義網路：矽光子與共同封裝光學的發展趨勢	3小時

(三) 本公司於113年12月20日董事會通過『永續委員會組織章程』，負責制定與管控各項永續目標之推動計畫，且每年一次向董事會進行執行進度報告，並由董事會給予督導與建議。相關永續委員會運作及ESG落實執行情形亦隨時於公司官網更新，以提昇資訊揭露之透明度。

(四) 本公司全體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最近年度召開董事會之及各功能性委員會其全體董事(委員)親自出席率皆達90%以上。

(附錄一)113 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

姓名	第 9 屆 第 5 次 113.2.29	第 9 屆 第 6 次 113.5.10	第 9 屆 第 7 次 113.8.9	第 9 屆 第 8 次 113.11.6	第 9 屆 第 9 次 113.12.20
陳錫智	◎	◎	◎	◎	◎
李康智	◎	◎	◎	◎	◎
吳淑慧	◎	◎	◎	◎	◎
黃雅惠	◎	◎	◎	☆	◎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之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第一屆審計委員會於 103 年 6 月 25 日正式成立，第二屆審計委員會於 106 年 5 月 26 日全面改選，第三屆審計委員會於 109 年 5 月 28 日全面改選，第四屆審計委員會於 112 年 5 月 30 日全面改選由四位獨立董事組成，並推選吳淑慧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每季至少開會一次。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於 113 年舉行了 5 次會議，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1) 財務報表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 (2)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 (3)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4) 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 (5) 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 (6) 法規遵循
- (7) 公司風險管理
- (8)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
- (9)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審閱財務報告: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並審查了公司稽核部門和簽證會計師，以及管理層的定期報告，包括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參考 2013 年 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發布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的整合性架構 (Internal Control – Integrated Framework)，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委任簽證會計師:審計委員會被賦予監督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之職責，以確保財務報表的公正性。一般而言，除稅務相關服務或特別核准的項目外，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不得提供本公司其他服務。簽證會計師事務提供的所有服務必需得到審計委員會的核准。為確保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審計委員會係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表及參照審計品質指標(AQIs)，就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有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114 年 2 月 26 日第四屆第八次審計委員會及 114 年 2 月 26 日第九屆第十次董事會審議並通過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聖忠會計師及吳仁杰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

2.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錫智	5	0	100.00	112.5.30續任
獨立董事	李康智	5	0	100.00	112.5.30續任
獨立董事	吳淑慧	5	0	100.00	112.5.30續任
獨立董事	黃雅惠	4	1	80.00	112.5.30續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重要決議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獨立董事決議結果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第9屆第5次董事會 -113.2.29	1.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案。 2.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3.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會計師委任、報酬暨獨立性評估案。 5.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固定資產取得作業」案。 6.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7.審議 112 年度經理人酬勞實際發放案。 8.審議本公司 113 年經理人績效目標訂定及獎金計算辦法。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第9屆第6次董事會 -113.5.10	1.本公司 113 年度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 2.本公司 100%投資之泰國子公司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租賃廠房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第9屆第7次董事會 -113.8.9	1.本公司 113 年度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修訂本公司『固定資產取得作業』。 3.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4.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 5.本公司 100%投資之泰國子公司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資本支出預算案。 6.本公司擬增資 100%投資之泰國子公司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案。 7.擬取消本公司 100%投資之子公司富曜半導體(昆山)有限公司購買設備案。 8.審議本公司 113 年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第9屆第8次董事會 -113.11.6	1.本公司 113 年度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3.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4.修訂『京鼎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5.本公司修改 100%投資之泰國子公司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增資金額案。 6.本公司 100%投資之子公司富曜半導體(昆山)有限公司擬出售設備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第9屆第9次董事會 -113.12.20	1.訂定本公司『永續委員會組織章程』。 2.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之管理程序』。 3.本公司擬增資 100%投資之泰國子公司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溝通情形良好。

(二)本公司定期召開審計委員會將邀請會計師、稽核主管列席並視需要亦邀請相關主管列席。

(三)內部稽核主管根據年度稽核計劃按季向審計委員會提報稽核彙總報告。

(四)每年針對會計師獨立性加以評核，送審計委員會審議，114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評核，於114年2月26日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五)本公司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或稽核不定期召開之溝通會議，其溝通情形之紀錄請參見公司網站。

(三)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3年6月25日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並依公司章程改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原監察人於103年6月25日自動解任。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於103年12月24日董事會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依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設置發言人制度，有關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之處理，由發言人或其指定之專責人員負責。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包括董事、經理人及股份超過10%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於證期局指定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申報。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除本公司已制定各項風險控管機制外，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亦訂定相關作業辦法，如子公司營運管理作業辦法，除已輔導子公司建立書面內控制度外，並訂定子公司核決權限、關係人交易之管理、特定公司、關係人及集團企業交易 作業程序，以及比照母公司制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辦法、資金貸予他人作業辦法、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以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子公司均已制定各自的 風險控管機制，並依本公司之相關作業辦法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 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113年具體落實情形說明如下： (1)本公司內部人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本公司除於任期內安排董事研習相關內線交易課程，並每個月提醒內部人避免內線交易、短線交易及財務報告公告前提提醒內部人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的情事。 (例如:113年7月22日以email通知內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本公司113年第二季財報預計於8年9日董事會通過，請於7月25日~8月9日不要買賣京鼎股票。) (2)安排董事參加員參加證交所舉辦之「113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和「113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等課程，參加人數計 2人，共9小時。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於108年8月23日董事會通過修訂公司治理解實務守則，第三章第一節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注重性別平等，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一、營運判斷能力。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三、經營管理能力。四、危機處理能力。五、產業知識。六、國際市場觀。七、領導能力。八、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3位一般董事，4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財經、商務、管理、醫療、法律等領域之經驗豐富與專業。此外，本公司也注重董事長成員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性別比重目標為28%以上。目前7位董事二位女性董事比率達28.56%，相關落實情形請參閱(註1)。	無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依法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則尚未設立。未來將依公司內部發展需求，謹慎評估研擬之。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於111年2月25日董事會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於114年2月26日董事會報告113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於公司網站揭露。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會計部每年定期評估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簽證會計師。本公司於最近一次114年2月26日審計委員會審議並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其獨立性。依據會計師獨立性及適用性指標評估項目有：(1)會計師與本公司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2)會計師與本公司無任何不當利害關係。(3)會計師及其助理人員定期參與同業公會或其他相關組織之評鑑，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4)執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業前兩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5)會計師本人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6)會計師不得握有本公司之股份。(7)不得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但與金融業之正常往來不在此限。(8)不得與本公司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9)不得兼任本公司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酬。(10)不得收取任何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之佣金。(11)任一會計師任期均無連續超過七年，或任一會計師之回任間隔低於二年。(12)會計師是否具備相關產業查核經驗。 另，本公司也透過專業性、品質程序、獨立性、監督及創新能力等五大構面之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查核團隊之審計品質，綜合二項評估內容，主要評核結果如下： (1)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之獨立性符合中華民國會計師法和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等相關規定。 (2)本公司未連續五年委任同一會計師簽證。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已於110年8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鄒永芳先生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財務主管職務達十年以上，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其主要職責與執行情形如下： 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1)113年共召開5次董事會，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 (2)113年召開1次股東會，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年報。 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依法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相關進修資訊予董事。 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定期通知董事會成員。 5.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服務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作為公司對外溝通之管道；另依據相關法規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重大訊息供利害關係人參考，以維護其權益。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富邦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本公司已確實架設網站，提供財務、業務等資訊，並有專人負責維護資料之更新，詳見公司網站(http://www.foxsemicon.com.tw/)。 (二)本公司由專人負責蒐集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後，透過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對外揭露。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利害關係人相關議題。 (三)本公司於114年2月26日董事會通過113年度之合併及個體財報並於期限內公告申報，各季財報及各月份營收情況均於期限內公告申報完成。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與員工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維持勞資雙方良好關係，共同創造生產力，分享利潤，亦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項，並致力人才培訓，積極鼓勵員工參加各項訓練課程，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及設立意見箱，瞭解雙方想法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召集股東會，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或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維繫良好關係。 (五)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直接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多元化各董事於其專業領域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公司亦不定期提供董事有關公司治理相關課程，113年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註2)。 (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制度，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維繫良好關係。 (九) 公司已為董事及獨立董事投保責任保險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114年2月26日之董事會報告，114年之董事責任險，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需改善事項：公司未有半數董事出席股東會。 2.已改善事項：永續委員會之組織章程已於113年12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註 1:

董事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								
	國 籍	性 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 齡				獨立董 事年資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41至50	51至60	61至70	71至80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揚偉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	☆	☆	☆	☆	☆
邱耀銓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	☆	☆	☆	☆	☆
黃榮慶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	-	☆	☆	☆	☆
陳錫智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	-	☆	☆	☆	☆
李康智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	☆	☆	☆	☆	☆
吳淑慧	中 華 民 國	女	-	-	-	☆	-	-	☆	-	☆	☆	-	-	☆	☆	☆	☆
黃雅惠	中 華 民 國	女	-	-	☆	-	-	☆	-	-	☆	-	-	-	☆	☆	☆	☆

註 2:113 年度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劉揚偉	113 年 11 月 22 日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上市櫃公司 高管人員對於主管機關監理的認識	3 小時
		113 年 11 月 22 日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從全球政經情勢談台商經營及併購 策略	3 小時
董事	邱耀銓	113 年 11 月 22 日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上市櫃公司 高管人員對於主管機關監理的認識	3 小時
		113 年 11 月 22 日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從全球政經情勢談台商經營及併購 策略	3 小時
董事	黃榮慶	113 年 11 月 22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 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113 年 10 月 4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小時
獨立 董事	陳錫智	113 年 11 月 12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永續趨勢、實務及永續法令新 知	3 小時
		113 年 08 月 27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報告書之解析	3 小時
獨立 董事	李康智	113 年 11 月 27 日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 暨永續發展協會	董事會實務爭議之解析	3 小時
		113 年 10 月 18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小時
獨立 董事	吳淑慧	113 年 11 月 22 日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上市櫃公司 高管人員對於主管機關監理的認識	3 小時
		112 年 12 月 12 日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全球政經情勢談台商經營及併購 策略	3 小時
獨立 董事	黃雅惠	113 年 11 月 22 日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上市櫃公司 高管人員對於主管機關監理的認識	3 小時
		113 年 11 月 22 日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從全球政經情勢談台商經營及併購 策略	3 小時

(五)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 成員家數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召集人	陳錫智	取得文化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學位，曾經擔任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審查部專員，具有會計師資格證明，對於各項法規及會計專業知識，足堪擔任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擔任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 8 年，助益良多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就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0
獨立董事	李康智	取得美國俄亥俄州辛辛那提大學材料學博士學位，並曾經擔任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監察人，並於台灣美日先進光罩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服務多年，於本公司擔任薪酬委員 7 年助益良多，足堪擔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	0
獨立董事	吳淑慧	取得台灣大學EMBA會計組碩士學位，目前也擔任迅德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具有會計師資格證明，對於各項法規及會計專業知識，於本公司擔任薪酬委員 2 年助益良多，足堪擔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註1：召集人陳錫智於101.10.29初任為第一屆薪酬委員，103.06.25續任第二屆薪酬委員，106.05.26續任第三屆薪酬委員，109.07.10續任第四屆薪酬委員，112.05.30續任第五屆薪酬委員。

註2：委員李康智於103.06.25初任第二屆薪酬委員，106.05.26續任第三屆薪酬委員，109.07.10續任第四屆薪酬委員，112.05.30續任第五屆薪酬委員。

註3：委員吳淑慧於107.08.09初任第三屆薪酬委員，109.07.10續任第四屆薪酬委員，112.05.30續任第五屆薪酬委員。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定期檢討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5 月 30 日至 115 年 5 月 29 日，最近年度(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錫智	3	0	100%	-
委員	李康智	3	0	100%	-
委員	吳淑慧	3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說明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五屆 第二次 113.02.29	1.審議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審議112年度經理人酬勞實際發放款 3.審議本公司113年度經理人績效目標設定及獎金計算辦法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 第三次 113.08.09	1.審議113年度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 第四次 113.12.20	1.審議執行持股信託計畫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主席由董事擔任，並指派高階主管擔任主委，確保本公司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之推動。以及依據任務性質分設置綠色製造組、環境永續組、人才暨社會關懷組、責任供應鏈組、客戶關係經營組、資安管理組與公司治理組共七組，推進京鼎永續發展目標。 永續委員會組織章程已於113年12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董事會對於章程之相關職掌表示同意，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 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資訊揭露涵蓋京鼎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下列各營運據點之永續績效表現，包含台灣、大陸與美國廠區，泰國廠區因 2024 年尚未生產，故 2024 年未揭露。 京鼎根據 GRI 2021 準則進行重大性分析，參考整合衝擊評估方法學與雙重重大性原則，評估組織活動對於外部永續發展造成的正負面影響，以及外部永續議題對公司的營運衝擊，並對利害關係人發送問卷掌握議題關注度，以及內部永續委員會委員和幹事及處級以上主管參與衝擊度問卷調查及討論，決定重大性議題。 在風險鑑別方面，各單位主管依內部的營運計畫暨績效管制程序，考量利害關係人需求及期望，鑑別可能之風險；以及透過定期的營運計畫會議及各單位內部會議擬定預防措施。 <table><tr><th>風險類別</th><th>項目</th><th>說明</th></tr><tr><td rowspan="3">策略面</td><td>經濟環境</td><td>持續管控費用及降低成本，提供經營管理效率，預防經濟環境變化與不確定性。</td></tr><tr><td>地緣政治</td><td>掌握全球法規、政治、經濟狀況等，調整產能配置。</td></tr><tr><td>市場變化</td><td>與客戶建立策略合作關係，及時配置各類產品需求。</td></tr><tr><td>營運面</td><td>新建廠相關</td><td>關注市場需求變化與技術應用發展，持續改進作業流程，調整人力配置，並引進外部專家資源。</td></tr></table>	風險類別	項目	說明	策略面	經濟環境	持續管控費用及降低成本，提供經營管理效率，預防經濟環境變化與不確定性。	地緣政治	掌握全球法規、政治、經濟狀況等，調整產能配置。	市場變化	與客戶建立策略合作關係，及時配置各類產品需求。	營運面	新建廠相關	關注市場需求變化與技術應用發展，持續改進作業流程，調整人力配置，並引進外部專家資源。	無差異
風險類別	項目	說明															
策略面	經濟環境	持續管控費用及降低成本，提供經營管理效率，預防經濟環境變化與不確定性。															
	地緣政治	掌握全球法規、政治、經濟狀況等，調整產能配置。															
	市場變化	與客戶建立策略合作關係，及時配置各類產品需求。															
營運面	新建廠相關	關注市場需求變化與技術應用發展，持續改進作業流程，調整人力配置，並引進外部專家資源。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供應 鏈管 理 人力 資源 發展 資 訊 安 全 信 用 風 險 財 產 風 險 匯 率 風 險 流 動 性 風 險	開發多元供應鏈體系，和供應商建立共榮信賴關係 強化專業技術人才的教育訓練資源，並且提高主管管理力 重新檢視資安管控流程，導入 ISO27001 認證管理機制 透過信用額度管控機制，針對客戶的財務狀況及訂單情形評估客戶信用額度，並對已銷貨的款項持續跟催 衡量評估各項成本及保險費用後，適度將風險移轉給第三者(風險承擔機構) 掌握外匯資訊，相關人員隨時掌握公司外幣水位，密切與銀行聯繫，以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以因應匯率變動之風險。 資金配置以維持靈活調度為原則，除了與銀行維持良好的額度外，並適時的利用資本市場的籌資管道，強化資本結構提升經營能力。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		(一) 本公司台灣廠區均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ISO14064 溫室氣體盤查、ISO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並建立完善安全衛生、環境保護管理規範及溫室氣體盤查、揭露持續推行品質管理之運作，維持各項環境管理制度運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之回饋，力推 ESG 永續投資，並自主管理溫室氣體排放之使用，以為社會盡一份心力。 (二) 台灣廠區推行智能化監控系統，有效控管包括電力系統、空調設施、空壓設備及廠區用水資訊等資源，避免浪費。透過即時監控及調整，避免廠區能耗異常情況；並透過廠區年度各項能耗使用量分析，規劃改進方案，提升能源效率並達節能減碳之效。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在節能部分，京鼎集團台灣廠區新增高效率空壓機取代老舊空壓機，達成用電效率提升，並延續跨年度方案，提升冷卻水塔效能，有效降低冰水主機耗電。昆山及松江廠區則進行高能耗設備汰換，優化用電設備，並強化空調系統、空壓系統及製程，落實能源管理與改善的舉措。本公司 113 年節能總計為節能量 116,798KWH、節碳量公噸 57.70 公噸、平均 104~113 年節電率為 1.71%(排放係數引用當年度台灣電力公告之 0.494 公斤二氧化碳當量/度)。112 年節能總計為節能量 253,863KWH、節碳量公噸 125.66 公噸、平均 104~112 年節電率為 1.74%(排放係數引用當年度台灣電力公告之 0.495 公斤二氧化碳當量/度)。 (三)公司已關注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的影響，並評估其帶來的風險與機會。在實體風險方面，氣候變遷可能導致洪災、缺水乾旱、熱浪或高溫、電力供需失衡、氣溫上升及海平面上升等問題，進而對營運造成損失。此外，隨著政府監管趨嚴，公司可能面臨因購買低碳原物料與技術而增加的成本，以及因市場對氣候議題的不確定性、勞資爭議、利害關係人負面回饋和媒體報導等因素帶來的衝擊。 另一方面，氣候變遷亦帶來潛在機會。公司可透過提升用水效率與節能措施、使用再生能源、推動資源回收再利用、發展創新永續商業模式、強化供應鏈韌性等方式，創造新的競爭優勢。 在因應措施上，公司已建立生產備援機制及緊急發電設備，內部亦已盤點重大能源使用項目，並規劃優先改善或升級方案，以降低碳排並實現長期效益。此外，規劃與能源輔導業者合作，推動綠能投資。公司將持續追蹤各國政府的能源管理法規與立法進度，設立符合法規標準的節能目標，並逐年提升標準。 同時，公司業已建立淨零目標與路徑，強化供應商碳盤查能力，持續關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注國際氣候趨勢與政策，因應各種變動靈活調整企業支出以確保氣候行動的成本效益最大化。 (四)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請參閱下表二。本公司 113 年(科中廠、科研廠)廢棄物產生量為 1,001.48 噸，其中有害事業廢棄物 3.59 噸，一般事業廢棄物 997.89 噸；112 年(科中廠)廢棄物產生量為 698.7 噸，其中有害廢棄物 17.11 噸，一般廢棄物 681.59 噸，皆由合格清除處理廠商處理。113 年以強化並落實員工及產線廢棄物分類為主軸，執行廢棄物資源化宣導與查核頻率，因此獲得一般事業廢棄物較去年同期減少 4%、資源回收量較去年同期增加 88.7%之成果。用水量方面，因近幾年公司規模快速發展(產能及產線擴充)，整體用水量維持平衡的趨勢，113 年集團用水目標:113 年較 112 年用水密集度減少 1.5%。集團在水資源管理上提出相對應之處理方式 (1) 中水系統回收水配置冷卻水塔使用(2)有效分配中水回收系統(3)冷卻水塔導度度排水合理調整，漸漸獲得成效。 113 年集團用水量 310.431 百萬公升、用水密集度為 0.0189 M³/仟元，較 112 年集團用水量 284.450 百萬公升、用水密集度為 0.0218 M³/仟元，故 113 年用水密集度較 112 年減少 13%，也達成用水密集度下降 1.5%目標。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公司對於在職同仁、應徵者，不分種族、信仰、膚色、性別、國籍等，均能享有公平且有尊嚴的對待。本公司依據政府頒佈之各項勞動、性別平等相關法令來訂製工作規範、薪資福利等，並年度進行績效評核作業，讓員工薪酬與勞務做到合情合理分配，使同仁能安心滿意的在工作崗位上。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依勞動法規及相關人事規範訂有工作規則，保障同仁之合法權益 1、公司之特別休假採歷年預給制，讓員工有彈性預先規劃假期。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2、經營獲利所得中提撥固定比例做為員工酬勞，使同仁能安心滿意的在工作崗位上。 3、恪守性別平等原則，在招募任用、培訓及晉升公平分配。 <table><tr><td>年度-TWN 女性人數</td><td>112年</td><td>113年</td></tr><tr><td>非主管職</td><td>18.2%</td><td>17.1%</td></tr><tr><td>初階主管</td><td>3.2%</td><td>2.6%</td></tr><tr><td>中階主管</td><td>0.5%</td><td>0.8%</td></tr><tr><td>高階主管</td><td>0.3%</td><td>0.1%</td></tr></table> 4、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規劃每年度各項補助金額及相關活動，並訂定施行細則與補助辦法提供員工參考及依循。 5、其他設施：員工專屬停車場、設備完善的哺乳室、保健室、員工餐廳、餐飲補助、咖啡廳及健身房等休閒設施。 (三) 本公司致力於全面性照顧員工的身心健康，其提供方案包括： 1、員工健康檢查：除員工本人外，亦可以同樣優惠提供給眷屬，全面照顧員工及眷屬。 2、於公司一樓設置 AED 急救器材，並依循法規設置急救人員，提供 CPR 及 AED 訓練。 3、不定期舉辦健康講座、配合世界地球日安排減碳活動、免費三癌篩檢活動。 4、每年辦理消防課程宣導防火重要性及逃生演練。 5、辦公場域設有門禁以保護員工安全。 6、2024 取得安心職場認證。 7、ISO45001 順利續證，效期至 115 年 11 月 3 日。 8、113 年員工職災件數(註 1、註 2)、人數，科中廠 1 件 1 員，改善措施為將手電筒改用一般電池，避免再發；科研廠 2 件 2 員，改善措施為進行車行坡道與停車區截水溝之工程改善，兩廠區合計 3 件 3 員，占員工總人數(註 3)比率為 260：1。	年度-TWN 女性人數	112年	113年	非主管職	18.2%	17.1%	初階主管	3.2%	2.6%	中階主管	0.5%	0.8%	高階主管	0.3%	0.1%
年度-TWN 女性人數	112年	113年																
非主管職	18.2%	17.1%																
初階主管	3.2%	2.6%																
中階主管	0.5%	0.8%																
高階主管	0.3%	0.1%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註 1：職災依職安法定義統計，不考量損失天數，皆計入；另依 113/9/2 職安署公告，勞工於上下班途中發生之事故非屬職業安全衛生法所稱職業災害，故不計入。 註 2：上述統計之職災皆為承鼎發生。 註 3：比率總人數以台灣廠區人數計。 公司 114 年度火災事件數：無發生。 (四)公司鼓勵全體員工透過教育訓練提升個人專業知識能力及工作技能，公司訂有教育訓練作業管理辦法執行教育訓練，主要訓練內容如下： 1.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引領新進人員熟悉工作環境，了解公司文化、組織發展。 2. 專業才能發展：依各職類及員工工作技能需求安排內部及外部專業訓練，以提升員工專業知識及技能。 3. 管理才能發展：為不同階層管理人員安排管理才能發展訓練。 4. 通識講座：安排新知識、安全衛生、健康生活、品質相關等通識講座，提供同仁更多元新知識。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已就公司所有產品，投保足額之產品責任險。由於本公司之產品主要為半導體設備，零組件及自動化設備，最終客戶為公司，因此不會對最終消費者產生身體上之傷害。本公司設置客服專責單位負責處理產品申訴之相關問題。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鼓勵供應商的所有活動都必須遵守其經營所在國/地區的法律法規。供應商除了遵守法律，更應積極邁向國際公認的標準，以承擔更多的社會和環境責任。我們將從系統面和執行面與供應商一起努力來遵循 RBA 行為準則，以達到提供一個人性化、安全、綠色的工作環境。我們在供應商品質系統稽核的查檢表中加入 RBA 的稽核項目，亦在供應商月評分系統中加入 RBA 的評分項，以確保京鼎供應商與供應鏈可以達到永續經營的目標。詳細資訊請參考 RBA 官網。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於106年~113年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編撰是依循《全球永續報告指南》的 GRI 準則(GRI Standards)核心選項與美國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 針對半導體產業發布的揭露標準與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CFD) 的框架進行揭露與撰寫。並委託第三方驗證單位為「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進行保證，符合 AA1000AS (AccountAbility 1000 Assurance Standard)的第一類型中度保證等級之精神，與 GRI Standards 的核心選項準則揭露之要求。起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經過第三方驗證，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13年執行情形： 1.京鼎傳愛社舉辦淨灘&慢魚活動，本次活動共計57人參加。共清除一般垃圾26.9公斤、資源回收52.8公斤。 2.贊助苗栗特教啦啦隊 NTD100,000元經費，支持慢飛天使勇奪2024年世界啦啦隊錦標賽金牌。 3.贈送共153個隨行杯給苗栗3間偏鄉小學及2間在地社團團體。 4.舉辦中秋市集，邀請全廠同仁參與二手商品義賣，全數收益捐贈給苗栗家扶中心；另邀請苗栗創世基金會、幼安教養院及盲人按摩設攤販售公益商品及服務，並捐贈每攤 NTD20,000元經費，共 NTD60,000元。 5.與聯嘉光電辦理策略聯盟捐血活動，上半場23袋血&下半場53袋血，總計76袋(19,000 c.c.)。 6. 捐贈200本遠見童書給苗栗的公益團體(4間)以及的偏鄉小學(4間)。				

表一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董事會:本集團董事會承擔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最高管理監督責任，透過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審議與監督公司的氣候變遷策略，確保氣候議題納入企業風險管理與營運決策。公司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作為公司實行公司治理事項之依據，並於年報、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公司治理守則及實際執行情形。 管理層:由總經理(兼任公司董事)擔任永續委員會主席，財務長擔任主任委員，下設有企業永續發展推動中心，負責推動整合工作，統籌各小組制定企業永續策略和目標，以落實集團內的溫室氣體盤查、碳減行動、能源轉型及供應鏈低碳管理，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況。永續委員會分成綠色製造、環境永續、責任供應鏈、人才暨社會關懷、公司治理、客戶關係經營、資安管理等7個小組，負責規劃與執行各自領域的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策略。委員會還編列2個跨領域跨部門的任

項目	執行情形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務小組:TCFD任務小組和CBAM小組。前者鑑別氣候風險和機會，推動集團氣候行動，後者因應碳關稅法規推動產品碳調查。 委員會參考國際標準(如TCFD、CDP)提升氣候資訊揭露透明度，每年並透過ISO管理系統審查會議報告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管理、減緩與調適策略的進度。 2.(1)短期： ● 業務上的氣候風險/機會:生產設備與庫存品的損毀/與供應商協力找出合作機會 ● 策略上的氣候風險/機會:氣候災害導致生產線與供應鏈異常或中斷/提高廠區內和與協力廠間的災害應變措施 ● 財務上的氣候風險/機會:企業轉型與原物料採購成本增加/導入循環經濟模式回收再利用廢棄物 (2)中期： ● 業務上的氣候風險/機會:採購成本因低碳原物料價格較貴而提高/開發循環經濟模式回收再利用廠內廢棄物，減少原物料採購和申請碳權。 ● 策略上的氣候風險/機會:氣候風險影響終端需求，導致客戶需求減少或快速變化/持續穩健推動低碳永續產品，維持綠色產品的競爭力 ● 財務上的氣候風險/機會:汰換老舊設備與擴大淨零研發技術導致成本上升/增加循環經濟投資項目，和尋找具潛力的永續投資標的。 (3)長期： ● 業務上的氣候風險/機會:人才技能無法跟上公司轉型需求，將影響公司競爭力/積極培力公司員工的永續觀念與技能 ● 策略上的氣候風險/機會:走向低碳轉型的目標導致各項投資與成本增加/導入人工智慧科技降低營運的管理與人力成本。 ● 財務上的氣候風險/機會:國內外低碳與能源政策未定，可能增加營運與投資成本/尋找未來具潛力的投資標的，增加投資收益。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3.極端氣候事件(如颱風、洪水)可能導致京鼎生產設施受損、供應鏈中斷及物流成本上升，影響出貨與營運穩定性。此外，全球轉型行動(如國際碳關稅、綠電價格上升)將提高營運成本，公司需提前佈局再生能源採購與節能技術，以降低財務風險並強化市場競爭力。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4.本集團依循金融穩定委員會(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發布的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ourses, TCFD)，鑑別氣候風顯與進行風險評估，確保氣候風險管理與整體風險管理制度整合。 據此本集團設定以下目標： ●符合法規與市場趨勢：遵循國際法規，適應市場轉型，邁向低碳經濟。 ●確保營運穩定：降低碳稅與能源成本風險，提升供應鏈韌性。 ●強化資本市場信任：吸引 ESG 投資、提升信用評級。 ●創新與競爭優勢：投入低碳技術、循環經濟及再生能源，獲取政府獎勵及稅賦減免。 而根據氣候風險矩陣圖鑑定出8項中高度以上之主要氣候風險(依序)： ●電力供需失衡(實體風險) ●淨零法規趨嚴(轉型風險) ●減碳技術成本上升(轉型風險) ●客戶要求低碳產品(轉型風險)

項目	執行情形
	● 低碳原物料成本增加 (轉型風險) ● 監管措施趨嚴 (轉型風險) ● 減碳技術培育不足 (轉型風險) ● 市場訊息不確定性 (轉型風險) 而公司因應上述中高度以上氣候風險的整體管理措施包括： ● 營運韌性：建立生產備援機制與緊急發電設備。 ● 減碳策略：提前規劃自願減量計畫，轉型低碳製程，推動綠能投資。 ● 能源管理：優先改善高碳排設備，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 淨零布局：制定淨零目標與路徑，確保投資財務可行性，並爭取政府補助。 ● 供應鏈合作：強化供應商碳盤查與減碳能力，提升評鑑標準。 ● 法規追蹤：掌握全球能資源法規動態，設定符合標準的節能指標。 ● 內部培力：導入 ISO 14067、ISO 50001，培育碳管理與能源管理專才。 ● 動態調整：關注國際氣候趨勢，彈性調整市場布局與企業支出，以最大化減碳效益。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5.根據《2023年CSR報告書》，京鼎集團採用情境分析來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使用的參數與假設，以及分析結果如下： (1)分析情境： 使用IPCC第5次評估報告（AR5）中的濃度路徑(Representative Concentration Path-ways, RCP)情境模式： RCP2.6：極低碳排路徑（CO₂ 濃度約490ppm） RCP4.5：中度減排情境（CO₂ 濃度約650ppm） RCP6.0：較低努力減排情境（CO₂ 濃度約850ppm） RCP8.5：高碳排放路徑，假設各國無積極減排行為（CO₂ 濃度>1370ppm） (2)參數與假設： 實體風險參數： ● 降水風險分析門檻：24小時累積降雨量超過650mm。 ● 海平面上升資料來自用 The Special Priority Program (SPP-1889) Regional Sea Level Chang & Society所提供的全球海平面上升幅度資料，該模式針對AR5的RCP2.6及RCP8.5兩種氣候模式資料對海平面的影響進行模擬。因區域性海平面高度會受地域性的平均潮水位影響，本報告亦根據歷史觀測資料修正海平面上升數據，以得到較符合現況的結果。最後，結合USGS (U.S. Geological Survey)提供之解析度1角秒(約30公尺)的地形海拔資料，評估潛在陸地淹水的高度。得到上述所有網格點的海平面上升高度資料後，再將資料進行離散統計手法，即可得到網格點的風險等級(1-5級)。 分析因子： ● 危害度：氣候事件強度與頻率（如強降雨）。 ● 脆弱度：地區水利設施、土壤組成、地形坡度。 ● 暴露度：人口密度與設施分布。 (3)分析結果與主要財務影響 財務基準： ● 所有財務衝擊以2023年全年總營收為基準進行估算。 主要風險與影響： ● 海平面上升與強降雨淹水：以集團各廠房（科中、科研、松江、昆山）為對象，模擬資產損失。評估結果顯示損失均小於2023年總營收的1%。

項目	執行情形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6.京鼎因應氣候變遷風險，推動永續低碳製造轉型計畫，包含溫室氣體減量、能源效率提升、水資源管理、廢棄物管理四大方向，並列出相應指標，以符合國際永續發展標準 (1)溫室氣體管理與減碳計畫：2025 年前完成松江、昆山廠區 ISO 14064-1 第三方查證，完成 UC 廠區 ISO 14064-1自主查證，以及科中/美辦/松江/昆山範疇1和2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下降12.6%。2026年制定全集團及各廠區溫室氣體減量計畫，並完成UC廠區 ISO 14064-1 第三方查證。2030 年完成集團所有廠區通過 ISO 14064-1 第三方查證，並實現溫室氣體排較2022年下降15%。 (2)能源轉型與節能行動：每年提升節電率，2025 年節電度>1%，2026 年>1.5%，2030 年>2%。 (3)水資源管理與節水行動：2025 年用水密集度較 2024年降低1.5%，2026 年至2030年還會進一步下降用水密集度。 (4)廢棄物管理與循環經濟：2025年起，一般垃圾(生活+產線)較基準年2023年減量1%，2026年減量2%並通過廢棄物清除處理廠商稽核率100%，2030 年減量4%。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7.目前暫無使用內部定價工具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8.本集團自 2017 年起盤查全球營運製造廠區的溫室氣體排放，導入 ISO 14064-1 標準並通過外部查證，以確保資訊透明。公司於2023年設立永續委員會和TCFD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淨零任務小組，並於2024 年正式宣示 2050 年淨零。 溫室氣體盤查以 2022 年為基準年，範圍涵蓋台灣科中廠區、中國松江廠區及昆山廠區，主要關注範疇一與範疇二的排放減量目標。TCFD 淨零任務小組成員來自環安、廠務、製造、採購、業務、行政與人資等單位，依據年度氣候風險鑑別結果，提出減碳、節能、節水與減廢等行動方案，並提報至永續委員會決議，每年檢視淨零進展以確保目標達成。 公司已設定短、中、長期減碳目標： ● 2025 年：範疇一、二排放減量 12.6%（涵蓋台灣科中、美國辦公室，以及中國松江與昆山廠區） ● 2030 年：溫室氣體排放較2022年減少 15% ● 2040 年：溫室氣體排放較2022年減少 62% 此外，公司規畫在 2026 年完成全集團範圍盤查，並於該年加入 SBTi（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承諾在 2 年內制定並提交符合 SBTi 準則的具體減碳目標，接受外界驗證。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1-1及1-2)。	9.請參閱下表1-1及1-2

1-1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CO₂e)、密集度(公噸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範圍 年度	2023				2024			
	範疇一	範疇二	範疇三	密集度 ^{※4}	範疇一	範疇二	範疇三	密集度 ^{※4}
京鼎科中廠 ^{※1}	173.4523	3,006.6030	12,630.9569	4.9129×10 ⁻¹	169.4853	2,776.0622	9,091.0669	4.4205×10 ⁻¹
承鼎科研廠 ^{※2}	282.1141	2,848.0088	591.6313		281.4753	3,913.0728	823.5773	
銓冠半導體科技 ^{※3}	0	0	0		0	0	0	
凱樺康半導體設備 ^{※3}	0	0	0		0	0	0	
Foxsemicon LLC	13.7617	4.5381	5.0795		10.5658	5.0609	4.8340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SAMOA) ^{※3}	0	0	0		0	0	0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3}	0	0	0		0	0	0	
Mindtech Corp. (SAMOA) ^{※3}	0	0	0		0	0	0	
合計	469.3281	5,859.1499	13,227.6677		461.5264	6,694.1959	9,919.4782	

※1. 京鼎科中範圍內包含京鼎精密科技、承鼎精密、凱諾科技。

※2. 承鼎科研廠自2023年度開始盤查及確信，範圍內包含承鼎精密、京鼎精密科技。

※3. 標記此項備註的公司皆僅註冊登記，無實際營運的辦公室或工廠。

※4. 密集度=(範疇一+範疇二)/(營業額)，營業額已扣除未進行第三方查證的範圍，單位：tCO₂e/百萬元。

1-1-2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集團所有廠區的溫室氣體排放已依據ISO14064-1：2018完成盤查，詳細說明如下。

●2023年

查證單位：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TERTEC)

查證規範：ISO14064-3：2019

查證範圍：京鼎科中廠(包含京鼎精密科技、承鼎精密、凱諾科技)、承鼎科研廠(包含京鼎精密科技、承鼎精密)、Foxsemicon LLC

備註：銓冠半導體科技、凱樺康半導體設備、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SAMOA)、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及Mindtech Corp. (SAMOA)因無實質營運行為，未被列於聲明書中。

●2024年

查證單位：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TERTEC)

查證規範：ISO14064-3：2019

查證範圍：京鼎科中廠(包含京鼎精密科技、承鼎精密、凱諾科技)、承鼎科研廠(包含京鼎精密科技、承鼎精密)、Foxsemicon LLC

備註：銓冠半導體科技、凱樺康半導體設備、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SAMOA)、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及Mindtech Corp. (SAMOA)因無實質營運行為，未被列於聲明書中。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溫室氣體盤查以 2022 年為基準年，範圍涵蓋台灣科中廠區、中國松江廠區及昆山廠區，主要關注範疇一與範疇二的排放。

公司已設定短、中、長期減碳目標：

- 2025 年：範疇一、二排放較2022年減少 12.6%（涵蓋台灣科中、美國辦公室、以及中國松江與昆山廠區）
- 2026年：訂定集團及各廠區溫室氣體減量計畫
- 2030 年：溫室氣體排放較2022年下降 15%
- 2040 年：溫室氣體排放較2022年減少 62%

此外，公司規畫於 2026 年加入 SBTi（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承諾在 2 年內制定並提交符合 SBTi 準則的具體減碳目標，接受外界驗證。

為推進淨零，京鼎擬定四步驟策略，確保公司穩健邁向 2050 年淨零目標，並持續提升氣候韌性：

- 溫室氣體盤查：2026 年完成全集團範圍盤查。
- 減碳目標設定：全球廠區制定目標，並推動節能減碳意識與培訓。
- 節能減碳方案：透過碳盤查識別高碳排設備與製程，逐步汰換更新。
- 再生能源應用：評估新廠區屋頂型太陽能電廠可行性，並透過小額綠電採購補足減碳目標差距。

已實施之具體行動與達成情形：

- 2024 年科中廠的碳排量較 2022 年基準年減少9.43%
- 2015~2024年平均節電率1.75%優於台灣能源法令要求(1%)
- 京鼎配合2050淨零目標，2024年底起與能源服務業者合作，以BOO模式汰換科中廠區冰水主機，導入高效磁浮變頻離心機。此次升級將年用電量由約205萬度降至147萬度，節能28.44%，每年減碳約291公噸，十年累計減碳約2,911公噸，總節電約585萬度。此舉降低高碳排設施依賴，減少範疇二排放，強化能源韌性，並建立跨部門節能合作機制，為低碳轉型與淨零目標奠定基礎。

(七)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已於103年3月31日制訂「誠信經營守則」，具體規範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	✓		(二) 本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違規之懲戒制度，規範董事、管理階層及員工行為，且承諾落實執行。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制訂相關規範，以利相關人員遵循，若有違反則依公司懲戒制度執行。 (三) 本公司於103年3月31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針對不誠信行為方案訂定行為指及違規之懲戒，並視相關法律規範檢討修正作業程序。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	(一) 本公司與交易對象建立商業關係前，會評估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並於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本公司指定人資單位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人資單位為專責單位，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已於113年12月20日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情形並揭露在公司網站。 執行狀況詳如下： 1.教育訓練 (1) 新人訓練共168人。 (2) 訓練課程：邀請執業律師以「由實務判決觀點談營業秘密之範圍及合理之保密措施」為主題，計60位主管參訓；邀請苗栗調查站主講『企業面臨潛在威脅-營業秘密及資安防護』，參訓主管暨資訊同仁計48人 2.承諾 (1) 員工入職簽署誠信廉潔暨智慧財產權約定書專案保密承諾書共225位，達成率100%。 (2) 與重要客戶相關人員會簽訂High IP高機密智慧產品專案保密承諾書113年簽署共194位，達成率100%。 3.宣導 (1) 透過內部訓練平台通知新進同仁以影片方式完成『RBA教育訓練』及『京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鼎集團誠信道德暨機密信息保護政策』。 (2) 反貪腐舉報信箱 fiti.speakup@foxsemicon.com。 (三) 本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作為員工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另於公司網站設置電子信箱作為陳述管道。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制訂每年舉辦2次內部宣導，安排董事長、總經理或高階管理階層向董事、受僱人及受任人傳達誠信之重要性。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	(一) 1. 本公司積極倡導興利除弊及反腐倡廉潔之風氣，樹立企業誠信經營之形象，設有『工作場所倡廉潔反貪腐懲戒管理辦法』，並建立了內、外部檢舉管道及處理制度，確保檢舉人及相對人之合法權益。本公司接到舉報時，以保密方式處理舉報事件，並確保舉報人之隱私權及安全。 2. 檢舉管道資訊如下 (1) 檢舉信箱： fiti.speakup@foxsemicon.com 或郵寄本公司（苗栗縣竹南鎮科中路16號）法務暨投資總處檢舉信箱。 (2) 檢舉案件之受理單位：本公司法務暨投資總處。 (二) 1. 本公司於官方網頁上設有反貪腐舉報信箱，並揭示受理舉報程序，所有程序皆依照公司「工作場所倡廉潔反貪腐懲戒管理辦法」組成調查處理小組進行調查作業。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本公司於『申訴舉報處理程序』中定義內部受理申訴勞工議題／勞安衛議題及舉報歧視、霸凌及違反誠信道德及反貪腐規定之議題。 3. 受理原則： 不予以受理事項但仍予以記錄備查的項目： (1) 有關公司薪酬福利、考績、職務等級、晉升等相關議題。 (2) 有關政治性之議題。 (3) 有關他人生活隱私之議題。 (4) 不實之批評與抱怨。 4. 檢舉人就同一案件採多次檢舉，視為同一案件；檢舉人另行向檢調單位或主管機關提出檢舉申訴等告發行為，本公司得停止調查。 5. 調查程序 (1) 受理文件將依申訴舉報內容進行分類及權責進行傳達，並由相關單位共同進行調查。 (2) 承辦人員於接收訊息後7日內，填寫【申訴／舉報處理單】，並依投訴內容與利害關係人展開調查，如有需要可會同相關權責單位協商處理方案。除特殊案件另送評議委員會處理外，其餘案件受理日起或外部單位以書面方式回覆給申訴員工，其相關資料須於受理部門保存2年以供備查。 (3) 申訴事件之處理方式由指定權責單位繕寫調查結果依【申訴／舉報處理單】，呈總經理核定後再予續辦。 (4) 申訴案件應於申訴提出起三個月內結案，做成附理由之決議，並得做成懲戒或其他處理之建議，申訴人及申訴之相對人對申訴案之處理方式有異議者，得於十日內提出申覆，經結案後，不得就同一事由再提出申訴。 6. 保密機制 於辦理檢舉案件之受理及調查程序時，就檢舉人之身分及檢舉內容均予以保密，不得洩漏、揭露或公開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訊予非必要之第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人，並採取有效適當之保護措施。本公司於「工作場所倡廉潔反貪腐懲戒管理辦法」訂有檢舉案件之受理原則、調查程序、調查報告後續處理措施、檢舉人之保護等規定。 (三) 1、本公司於『申訴舉報處理程序』中定義於申訴人、協助舉證、調查之相關人員，不得有歧視、脅迫或其他不利之處理；申訴人亦不得因申訴而影響其個人應盡之工作義務，且無需擔心遭到打擊報復。公司務必確保保護及隱密舉報者[吹哨者]及申訴者身分；具名舉報或匿名舉報案件者均應予受理。如有誣陷、欺瞞、侮辱他人或蓄意擾亂者，除不受理外，並依獎懲規定辦理。 2、113年度本公司年度本公司受理舉報件數共 0 件 (112年度共 0件)，經調查成立之案件0 件 (112年度共0 件)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透過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除員工定期之教育訓練外，推動成效為截至目前為止公司無不誠信之行為發生。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將落實其守則，並恪守遵循。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於103年3月31日董事會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104年3月3日董事會及107年4月12日董事會修訂之。				

(八) 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其他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揭露事項：

1.內部制度聲明書：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治理/內部控制專區】，請股東輸入公司代號3413及查詢之年度即可查詢之。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重要決議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 9 屆第 5 次董事會 -113.2.29	1.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案。 2.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案。 3.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4.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固定資產取得作業」案。 6.會計師委任、報酬暨獨立性評估案。 7.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8.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 9.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擬訂定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1.審議 112 年度經理人酬勞實際發放款案。 12.審議本公司 113 年經理人績效目標訂定及獎金計算辦法。
第 9 屆第 6 次董事會 -113.5.10	1.本公司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3.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 4.本公司資訊安全長任命案。 5.本公司 100%投資之泰國子公司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租賃廠房案。
113 年度股東會 -112.5.30	1.承認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113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2.承認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113 年 7 月 1 日為除息基準日，113 年 7 月 15 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 (原訂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2 元，主要因員工認股權執行及轉換公司債轉換，致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有所變動，故發放比率隨之調整。於 113 年 6 月 5 日公告每股分配現金股利調整為 11.29991481 元)。
第 9 屆第 7 次董事會 -113.8.9	1.本公司 113 年度第 2 季合併財報表案。 2.為營運週轉及利、匯率風險管理之需求，擬向金融機構申請短期授信額度，並簽署合約。 3.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 4.修訂本公司『固定資產取得作業』。 5.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6.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 7.本公司 100%投資之泰國子公司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io 資本支出預算案。 8.本公司擬增資 100%投資之泰國子公司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案。 9.擬取消本公司 100%投資之子公司富曜半導體（昆山）有限公司購買設備案。 10.審議本公司 113 年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第 9 屆第 8 次董事會 -113.11.6	1.本公司 113 年度第 3 季合併財報表案。 2.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3.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4.修訂『京鼎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5.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之增資基準日。 6.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 7.本公司修改 100%投資之泰國子公司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增資金額案。 8.本公司 100%投資之子公司富曜半導體（昆山）有限公司擬出售設備案。

重要決議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9屆第9次董事會-113.12.20	1.114年營運計畫及指標案。 2.訂定本公司『永續委員會組織章程』。 3.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之管理程序』。 4.本公司擬增資100%投資之泰國子公司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 案。 5.為營運週轉及利、匯率風險管理之需求，擬向金融機構申請短期授信額度，並簽署合約。 6.本公司擬辦理員工持股信託。
第9屆第10次董事會-114.2.26	1.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案。 2.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案。 3.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113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5.會計師委任、報酬暨獨立性評估案。 6.本公司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8.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 9.本公司100%投資之子公司富曜半導體（昆山）有限公司擬出售設備案。 10.擬訂定召開114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1.審議113年度經理人酬勞分派案。- 12.審議本公司114年經理人績效目標訂定及獎金計算辦法。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 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	113 年度	3,255	3,261	6,516	其他非審計公費為 1.股東會年報 70(仟元)2.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檢查表 42(仟元)3.所得稅查核簽證 350(仟元)4.未分配盈餘實質投資查核 80(仟元)5.英文財報翻譯450(仟元)6.移轉訂價報告 1440(仟元)7.兼營營業人營業稅查核 110(仟元) 8.稅務諮詢 409(仟元) 9.CFC 查核 110(仟元)
	吳仁杰	113 年度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3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法人代表人：劉揚偉	-	-	-	-
董事	邱耀銓	56,000	-	-	-
董事	黃榮慶	-	-	-	-
獨立董事	陳錫智	-	-	-	-
獨立董事	李康智	-	-	-	-
獨立董事	吳淑慧	-	-	-	-
獨立董事	黃雅惠	-	-	-	-
總經理	邱耀銓	56,000	-	-	-
資深副總經理	黃啟智	(11,400)	(50,000)	-	-
副總經理	李貞誼	-	-	-	-
副總經理	陳明傑	20,400	-	-	-
財務長暨公司治理主管	鄒永芳	(14,000)	-	40,300	-
資深會計經理	鍾曉佩	5,600	-	-	-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情形：無。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 年 3 月 30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台灣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117,258	7.51%	-	-	-	-	-	-	-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953,272	6.44%	-	-	-	-	鴻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均為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公司	-
代表人：黃德才	-	-	-	-	-	-	-	-	-
渣打託管列支敦士登銀行	3,393,500	3.14%	-	-	-	-	-	-	-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3,089,100	2.86%	-	-	-	-	-	-	-
華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臺灣價值高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2,813,000	2.60%	-	-	-	-	-	-	-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78,541	2.48%	-	-	-	-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均為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公司	-
代表人：黃德才	-	-	-	-	-	-	-	-	-
鴻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27,239	2.43%	-	-	-	-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均為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公司	-
代表人：黃德才	-	-	-	-	-	-	-	-	-
鴻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98,036	2.13%	-	-	-	-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均為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公司	-
代表人：黃德才	-	-	-	-	-	-	-	-	-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688,000	1.56%	-	-	-	-	-	-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324,131	1.23%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其餘為單位：仟股；%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SAMOA)	40,475	100	—	—	40,475	100
FOXSEMICON LLC.	(註 1)	100	—	—	(註 1)	100
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00	—	—	20,000	100
銓冠半導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	100	—	—	500	100
凱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00	100	—	—	5,500	100
FOXSEMICON INNOVATIONS HOLDING INC.	15,000	100	—	—	15,000	100
UNIEQ Technology PTE.Ltd.(新加坡)	30	100			30	100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泰國)	45,820	100	—	—	45,820	100
FOXSEMICON TECHNOLOGY LLC.	(註 1)	100	—	—	(註 1)	100
MINDTECH CORP.(萬達)	34,978	100	—	—	34,978	100
SUCCESS PRAISE CORP. (捷揚)	3,800	100	—	—	3,800	100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註 1)	100	—	—	(註 1)	100
富曜半導體（昆山）有限公司	(註 1)	100	—	—	(註 1)	100
上海柏鼎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註 1)	100	—	—	(註 1)	100
凱樺康半導體設備南京有限公司	(註 1)	100	—	—	(註 1)	100
Kainova Technology USA LLC	400	100	—	—	400	100
UNIEQ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PRIVATE Ltd	100	100			100	100

註 1：有限公司無發行股份。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14 年 3 月 31 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0.04	10	100	1,000	100	1,000	設立	無	註 1
90.06	10	79,000	790,000	20,000	200,000	現金增資 199,000	無	註 2
91.08	10	79,000	790,000	50,000	5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	無	註 3
91.11	10	79,000	790,000	57,000	570,000	現金增資 70,000	無	註 4
92.11	11	120,000	1,200,000	85,000	850,000	現金增資 280,000	無	註 5
93.05	—	150,000	1,500,000	85,000	850,000	—	無	註 6
93.11	10	150,000	1,500,000	100,000	1,0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	無	註 7
94.04	40	150,000	1,500,000	103,000	1,030,000	現金增資 30,000	無	註 8
98.08	—	150,000	1,500,000	63,000	630,000	減資 400,000	—	註 9
98.11	10	150,000	1,500,000	108,000	1,080,000	現金增資 450,000	無	註 10
102.08	—	150,000	1,500,000	21,600	216,000	減資 864,000	—	註 11
102.11	14	150,000	1,500,000	60,000	600,000	現金增資 384,000	無	註 12
104.08	60	150,000	1,500,000	68,000	680,000	現金增資 80,000	無	註 13
105.08	60	150,000	1,500,000	75,000	750,000	現金增資 70,000	無	註 14
106.08	—	150,000	1,500,000	78,750	787,500	盈餘轉增資 37,500	無	註 15
107.08	—	150,000	1,500,000	82,688	826,875	盈餘轉增資 39,375	無	註 16
109.04	172.2	150,000	1,500,000	82,710	827,099	106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224	無	註 17
109.09	172.2	150,000	1,500,000	82,712	827,119	106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20	無	註 18
109.12	168.3	150,000	1,500,000	82,770.3	827,703	106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584	無	註 19
110.03	168.3 213.6	150,000	1,500,000	87,469.055	874,690.55	106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214 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增資 46,773.55	無	註 20
110.06	168.3 196.9	150,000	1,500,000	87,671.414	876,714.14	106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1,856 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增資 167.59	無	註 21
110.09	168.3	150,000	1,500,000	87,692.214	876,922.14	106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208	無	註 22
110.12	168.3 163.3 196.9	150,000	1,500,000	87,800.826	878,008.26	106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238 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增資 848.12	無	註 23
111.03	163.3 109.5	150,000	1,500,000	87,906.426	879,064.26	106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354 107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702	無	註 24
111.05	210.22	150,000	1,500,000	96,023.684	960,236.84	私募普通股 811,725.8	無	註 25
111.06	163.3 109.5 191.05	150,000	1,500,000	96,647.546	966,475.46	106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2,210 107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260 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增資 3,768.62	無	註 26
111.12	156.8 105.1	150,000	1,500,000	96,792.146	967,921.46	106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1,252 107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194	無	註 27
112.03	156.8 105.1 161.2	150,000	1,500,000	97,050.946	970,509.46	106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866 107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1,514 108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208	無	註 28
112.06	105.1 161.2	150,000	1,500,000	97,159.546	971,595.46	107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776 108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310	無	註 29
112.12	97.7 149.9 171	150,000	1,500,000	97,186.13	971,861.3	107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198 108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62 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增資 5.84	無	註 30

年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外 之財產抵 充股款者	其他
113.3	97.7 149.9 197.5 171	150,000	1,500,000	97,439.289	974,392.89	107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1,356 108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900 109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30 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增資 245.59	無	註 31
113.6	97.7 149.9 197.5 171	150,000	1,500,000	102,670.603	1,026,706.03	107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764 108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831 109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602 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增資 50,116.14	無	註 32
113.9	171	150,000	1,500,000	103,829.073	1,038,290.73	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增資 11,584.7	無	註 33
113.12	94.1 144.3 190.1 159.3 164.66	150,000	1,500,000	106,000.37	1,060,003.70	107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1,078 108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1,065 109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2,810 110 年員工認股權增資 1,268 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增資 15,491.97	無	註 34

註 1：90 年 4 月 26 日設立：經濟部 90275409 號函核准。

註 2：90 年 6 月 19 日：經(090)商字第 09001221650 號函核准。

註 3：91 年 8 月 14 日：園商字第 20084 號函核准。

註 4：91 年 11 月 6 日：園商字第 27745 號函核准。

註 5：92 年 11 月 26 日：園商字第 33555 號函核准。

註 6：93 年 5 月 31 日：園商字第 14333 號函核准。

註 7：93 年 11 月 2 日：園商字第 29787 號函核准。

註 8：93 年 4 月 19 日：園商字第 09004 號函核准。

註 9：98 年 8 月 10 日：園商字第 21393 號函核准。

註 10：98 年 11 月 5 日：園商字第 31423 號函核准。

註 11：102 年 8 月 26 日：園商字第 1020025675 號函核准。

註 12：102 年 11 月 28 日：園商字第 1020036332 號函核准。

註 13：104 年 8 月 11 日：竹商字第 1040022866 號函核准。

註 14：105 年 8 月 16 日：竹商字第 1050022713 號函核准。

註 15：106 年 8 月 4 日：竹商字第 1060021239 號函核准。

註 16：107 年 8 月 10 日：竹商字第 1070023396 號函核准。

註 17：109 年 4 月 6 日：竹商字第 1090009041 號函核准。

註 18：109 年 9 月 3 日：竹商字第 1090024984 號函核准。

註 19：109 年 12 月 4 日：竹商字第 1090034178 號函核准。

註 20：110 年 03 月 23 日：竹商字第 1100007696 號函核准。

註 21：110 年 06 月 07 日：竹商字第 1100016011 號函核准。

註 22：110 年 09 月 03 日：竹商字第 1100024969 號函核准。

註 23：110 年 12 月 03 日：竹商字第 1100035733 號函核准。

註 24：111 年 03 月 23 日：竹商字第 1110008615 號函核准。

註 25：111 年 05 月 17 日：竹商字第 1110015012 號函核准。

註 26：111 年 06 月 06 日：竹商字第 1110017118 號函核准。

註 27：111 年 12 月 01 日：竹商字第 1110038551 號函核准。

註 28：112 年 03 月 22 日：竹商字第 1120008758 號函核准。

註 29：112 年 06 月 05 日：竹商字第 1120017727 號函核准。

註 30：112 年 12 月 05 日：竹商字第 1120039840 號函核准。

註 31：113 年 03 月 26 日：竹商字第 1130008811 號函核准。

註 32：113 年 06 月 03 日：竹商字第 1130017195 號函核准。

註 33：113 年 09 月 02 日：竹商字第 1130027728 號函核准。

註 34：113 年 12 月 11 日：竹商字第 1130039619 號函核准。

114年3月30日 單位：仟股

股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106,000.37	43,999.63	150,000	上市股票 97,883.112 私募 8,117.258

(二) 主要股東名單

114年3月30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台灣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117,258	7.51%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953,272	6.44%
渣打託管列支敦士登銀行	3,393,500	3.14%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3,089,100	2.86%
華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臺灣價值高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2,813,000	2.60%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78,541	2.48%
鴻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27,239	2.43%
鴻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98,036	2.13%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688,000	1.56%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324,131	1.23%

註：主要股東係指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依據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八為員工酬勞，及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千分之五，由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股東股息紅利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其中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五。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少於股息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股東現金股利:本公司董事會 114 年 2 月 26 日決議通過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1,564,135,097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14.5 元,本公司擬定除息基準日為 114 年 6 月 28 日,除息發放日為 114 年 7 月 18 日,如因實際作業需要、法令變更或因應客觀環境而須變更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股利分派如嗣後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依公司法或其相關法令規定全權處理之。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請參閱本年報肆、一、(六)、1.股利政策之說明。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發放,係依法令規定及本公司股利政策而定,其提撥金額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該變動調整次年度提列費用。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已於 114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其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一致,擬議分派金額如下:
 - A.擬議分派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179,106,252 元。
 - B.擬議分派董事酬勞:新台幣 14,785,912 元。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 113 度酬勞分派案尚未報告於股東會。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於 113 年度股東常會通過配發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全數以現金發放,與估列數並無差異。

單位:新台幣元

112 年度	股東會分配數	財報認列金額	差異
董事酬勞	11,369,868	11,369,868	無
員工紅利	139,500,326	139,500,326	無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109 年 11 月 16 日
面 額		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發 行 價 格		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二十億元
利 率		面利率 0%
期 限		發行期間五年；自 109 年 11 月 16 日發行，至 114 年 11 月 16 日到期
保 證 機 構		不適用
受 託 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詹亢戎律師事務所：詹亢戎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永堅、 吳漢期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一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本公司贖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九條債券持有人的賣回權，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302,800 仟元(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止)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不適用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止，轉換普通股之債券面額新台幣 1,697,200,000 元，已轉換普通股股數計 9,988,254 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如下附錄一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轉換公司債若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對股權可能稀釋率約 10.94%，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觀之，以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等舉債方式籌資，僅增加公司負債，淨值無法提高，對永續經營之助益有限，而發行轉換公司債(轉換後)則可提升公司每股淨值，雖轉換公司債轉換前會增加公司負債，但隨債權人逐漸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將會降低負債外，亦會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 目	年 度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最 高	141.00	139.00	125.00	243.00	199.00
轉債 換市 公價 司(元)	最 低	112.40	105.10	109.00	120.00	183.00
	平 均	125.94	121.79	114.16	161.16	189.66
轉換價格(新台幣/元)		196.90	183.50	171.00	164.66	164.66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09 年 11 月 16 日發行，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196.9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3 年 12 月 31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7 年第一次員工認 股權憑證	108 年第一次員工認 股權憑證	109 年第一次員工認 股權憑證	110 年第一次員工 認股權憑證	111 年第一次員工 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7 年 12 月 11 日	108 年 12 月 16 日	109 年 10 月 14 日	110 年 12 月 10 日	111 年 12 月 09 日
發行日期	108 年 9 月 27 日	109 年 10 月 30 日	110 年 8 月 9 日	111 年 07 月 08 日	尚未發行
發行單位數	1,000,000	1,0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14%	1.14%	1.71%	1.71%	1.55%
認股存續期間	5 年	5 年	5 年	5 年	5 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2 年 20%	屆滿 2 年 20%	屆滿 2 年 20%	屆滿 2 年 20%	屆滿 2 年 20%
	屆滿 3 年 60%	屆滿 3 年 60%	屆滿 3 年 60%	屆滿 3 年 60%	屆滿 3 年 60%
	屆滿 4 年 100%	屆滿 4 年 100%	屆滿 4 年 100%	屆滿 4 年 100%	屆滿 4 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684,200	486,200	363,000	128,560	—
已執行認股金額(元)	69,431,580	72,038,160	69,473,980	20,479,608	—
未執行認股數量	0	308,800	886,000	1,184,340	1,328,9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94.1 元	144.3 元	190.1 元	159.3 元	317.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29132	0.83585	1.11730	1.25367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二)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3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仟股)	取得認股數量 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 數量 (仟股)	認股 價格 (元)	認股 金額 (仟元)	認股數量 占已發行 股份總數 比率%	認股 數量 (仟股)	認股 價格(元)	認股金額 (仟元)	認股數 量占已 發行股 份總數 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邱耀銓	822.100	0.7616 (822.1/ 107943. 728)	33.4(a1) 16(a2) 37.6(a3) 61.6(b1) 20.4(c1)	109.5(a1) 105.1(a2) 94.1(a3) 144.3(b1) 190.1(c1)	3,657.3(a) 1,681.6(a2) 3,538.16(a3) 8,888.88(b1) 3,878.04(c1)	0.1566(16 9/107943 .728)	23.4(b) 200.6(c) 192.2(d) 236.9(e)	144.3(b) 190.1(c) 159.3(d) 317(e)	3,376.62(b) 38,134.06(c) 30,617.46(d) 75,097.3(e)	0.605
	資深副總經理	黃啟智										
	副總經理	鄒永芳										
	副總經理	陳明傑										
	副總經理	李貞誼										
	會計資深經理	鍾曉佩										
員工	製造營運總處主管	王盛昌	998.6	0.925(99 8.6/107 943.728)	15.6(a1) 75.2(a2) 61.2(a3) 29(a4) 18(b1) 53.8(b2) 54.8(b3) 22.4(c1) 67.2(c2) 31.7(d1)	109.5(a1) 105.1(a2) 97.7(a3) 94.1(a4) 161.2(b1) 149.9(b2) 144.3(b3) 197.5(c1) 190.1(c2) 159.3(d1)	1,708.2(a1) 7,903.52(a2) 5,979.24(a3) 2,728.9(a4) 2,901.6(b1) 8,064.62(b2) 7,907.64(b3) 4424(c1) 12,774.72(c2) 5,049.81(d1)	0.367(428 .9/10794 3.728)	51.4(b) 119.4(c) 183(d) 215.9(e)	144.3(b) 190.1(c) 159.3(d) 317(e)	7,417.02(b) 22,697.94(c) 29,151.9(d) 68,440.3(e)	0.528
	自動化設備事業處主管	黃俊凱										
	整合服務事業處主管	張光雄										
	機加工二部主管	陳清柱										
	零組件製造處主管	陳永泰										
	產品工程開發二部主管	宋雲禮										
	環安中心主管	賴兆軍										
	生產設備維修主管	周尚儀										
	設備製造處主管	王敬德										
	資訊科技主管	翁壽鴻										

註 a:107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註 b:108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註 c:109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註 d:110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註 e:111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一) 本公司 102 年 10 月、104 年 7 月及 105 年 7 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且完成募集，並已於 102 年年底投入營運資金、104 年第三季投入營運資金及 105 年第三季償還銀行借款及投入營運資金使用。
- (二) 107 年 1 月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107 年 1 月募集完成，募集所得之資金為新台幣 1,005,000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業於 107 年第 1 季止執行完成。
- (三) 109 年 11 月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109 年 11 月募集完成，募集所得之資金為新台幣 2,010,000 仟元，分別已於 109 年第四季及 110 年第一季用以支應公司營運及進貨所需之資金，其餘 800,000 仟元於 110 年第二季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公司 110 年第一季及截至 110 年第一季止實行執行進度皆分別為 34.83%及 60.20%，於 110 年第 2 季執行完成。
- (四) 111 年 4 月 25 日私募繳納股款完成，並已於 111 年第二季投入營運資金執行完成。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以下同)109年11月16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及每張面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100.5%發行，發行總張數為貳萬張，發行面額為新台幣2,000,000仟元整，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2,010,000仟元整。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為五年，自109年11月16日發行，至114年11月16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年利率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債券之票面利率為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賣回，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債券持有人得依本轉換辦法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公司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九、轉換期間

(一)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110年2月17日)起，至到期日(114年11月16日)止，除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條第(二)項規定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及十五條規定辦理。

(二)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停止轉換。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持有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109 年 11 月 6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及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 110%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依據(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條第(二)項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196.9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者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無須適用以下約定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如有實際繳款作業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

$$\begin{array}{ccc} \text{調整後} & & \text{調整前} \\ \text{轉換價} & = & \text{轉換價} \\ \text{格} & & \text{格} \end{array} \times \left(\frac{\begin{array}{c} \text{已發行} \\ \text{股數} \\ \text{(註2)} \end{array} + \frac{\begin{array}{c} \text{每股繳款額(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 \\ \text{股數} \end{array}}{\begin{array}{c} \text{每股時價(註4)} \end{array}}}{\begin{array}{c} \text{已發行股數(註 2)} + \text{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end{array}} \right)$$

註 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基準日前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 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股票面額變更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準。

3.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之日調整之：

$$\begin{array}{l} \text{調整後} \\ \text{轉換價} \\ \text{格} \end{array} = \begin{array}{l} \text{調整前} \\ \text{轉換價} \\ \text{格} \end{array} \times \left(\frac{\begin{array}{l} \text{已發行} \\ \text{股數} \\ \text{(註2)} \end{array} + \frac{\begin{array}{l}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 \\ \text{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 \\ \text{權之有價證券其轉換} \\ \text{或認股價格} \end{array}}{\begin{array}{l}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 \\ \text{有普通股轉換權或} \\ \text{認股權之有價證券} \\ \text{其可轉換或認購之} \\ \text{股數} \end{array}} \right) \div \begin{array}{l} \text{每股時價(註1)} \end{array}$$

已發行股數(註2) + 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 (1) 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 (2) 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每股退還現金金額)×(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3) 股票面額變更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普通股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者，自交付日起於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並由本公司洽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無法換發壹股之餘額處理

轉換成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畸零股，該股份金額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之(計算至新台幣元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於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於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本公司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110年2月17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4年10月6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辦法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

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收回權之行使，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民國110年2月17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4年10月6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辦法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收回權之行使，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將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十九、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之日(112年11月16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前四十日(112年10月6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債券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債券。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行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且受託人之服務期間至本公司債完全清償之日止，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一、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二、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三、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四、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 五、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六、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七、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限區外經營）
- 八、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九、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十、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限區外經營)

《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 1.半導體設備次系統及系統整合
- 2.平面顯示器設備次系統及系統整合
- 3.奈米設備研發
- 4.LED 照明、LED 顯示產品及其他應用產品
- 5.體外診斷醫療器材及相關應用產品
- 6.兼營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度	
	金 額	%
半導體設備及系統組裝	8,060,200	48.98%
關鍵性零組件	7,981,774	48.51%
其他	412,502	2.51%
小計	16,454,476	100.00%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從事先進設備設計及製造，產品主要應用在半導體產業、面板產業、光電與能源產業、工廠自動化產業以及醫療照護產業中所用的設備、模組及元件的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A.主動式微污染防治完整解決方案系列產品
- B. EUV 光罩自動化設備
- C.半導體晶圓自動化設備及封裝測試自動化設備
- D.晶圓外觀全自動檢查暨 AOI 設備
- E.醫材自動化設備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A. 半導體產業

在 2024 年，全球半導體產業迎來強勁反彈，根據半導體產業協會（SIA）發布的最新數據，市場規模達到 6,270 億美元，年增長率達到 19.1%。其中，邏輯和記憶體晶片領域表現尤為突出，預計分別增長 16.9% 和 81.0%。這一增長主要受到生成式人工智慧（AI）和資料中心需求激增的推動，特別是在美洲和亞太地區，增長率分別達到 38.9% 和 17.5%。然而，歐洲市場則出現 6.7% 的下滑。

展望 2025 年，半導體市場預計將持續增長。根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WSTS）的預測，全球市場規模將達到 6,970 億美元，年增長率為 11.2%。邏輯和記憶體晶片預計將繼續領跑，增長率分別超過 17% 和 13%。美洲和亞太地區預計將保持雙位數增長。ING THINK 的分析指出，儘管資料中心和 AI 需求強勁，但其他成熟領域的增長可能停滯，部分成熟市場，如個人電腦和智慧型手機，需求可能持續疲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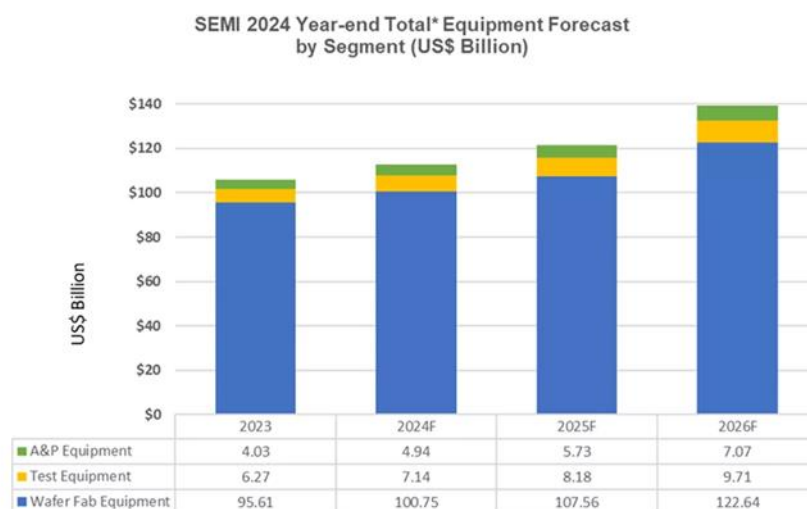
總體而言，生成式 AI 和資料中心的快速發展將繼續推動半導體產業的增長，但各細分市場的表現可能存在差異。



資料來源: Semiconductor Intelligence

B. 半導體設備產業

根據國際半導體協會（SEMI）預測，全球半導體設備市場將持續成長，2026 年達到創紀錄的 1,390 億美元。晶圓製造設備市場受 AI 與記憶體需求推動，2024 至 2026 年穩定成長；後端設備亦受惠於高性能運轉行動、汽車及工業市場需求復甦。晶圓代工與邏輯設備 2025 年起顯著成長；記憶體設備則因 AI 部署強化而增長。中國 2024 年投資達歷史高峰，但 2025 年將出現收縮；2026 年各主要地區設備支出將同步成長。



Source: SEMI Equipment Market Data Subscription (EMDS), December 2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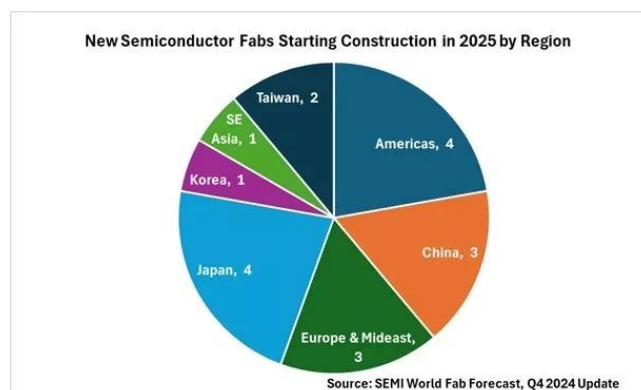
*Total equipment includes new wafer fab, test, and assembly and packaging. Total equipment excludes wafer manufacturing equipment. Totals may not add due to rounding.

資料來源: SEMI

根據 SEMI 最新發布的全球晶圓廠預測報告，2025 年全球預計將啟動建設 18 座新晶圓廠，其中包含 3 座 8 吋廠與 15 座 12 吋廠。這些新廠大多預定在 2026 年至 2027 年間陸續投入量產。

投資金額方面，2025 年全球晶圓廠設備投資預計將成長 2%，達到 1,100 億美元。其中，投資規模最大的仍為晶圓代工領域，約 610 億美元，較前一年成長 2%；而記憶體領域則大幅增加 50%，達到 320 億美元；而建成晶圓廠方面，全球半導體產業於 2023 年至 2025 年間將有多達 97 座新建高產能晶圓廠投產，包括 2024 年啟用的 48 座和 2025 年啟用的 32 座廠房，晶圓尺寸則從 12 吋到 2 吋不等。

SEMI 指出，晶圓代工領域將持續主導全球半導體設備投資與晶圓廠建設，凸顯未來數年間晶圓代工產業在全球晶圓廠布局的重要地位。整體而言，半導體設備產業受惠於晶圓廠持續增建，市場前景依然看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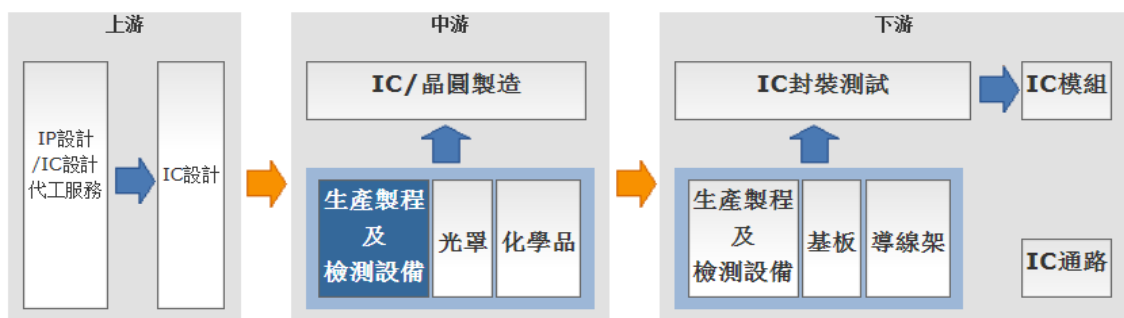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SEMI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半導體產業主要可由上游 IC 設計廠商開始發展，IC 設計係將客戶或自行開發產品的規格與功能，藉由電路設計由 IC 表現出來，換句話說，也就是將晶片的功能，由邏輯設計到晶圓設計的流程。接著中游 IC 製造、晶圓製造及相關製程及檢測設備等廠商相互配合及分工，將晶圓廠做好的晶圓，以光罩印上電路基本圖樣，再依靠各工段之製程設備，如氧化、擴散、蝕刻、沉積及離子植入等方法，將電路及電路上的元件，在晶圓上製作出來，其中，各製程之關鍵在於先進製程技術及設備之發展，而本公司即屬此段中游廠商，從事先進製程設備之製造。最後，由下游廠商進行 IC 封裝，即將晶圓切割後的晶粒，用塑膠、陶瓷或金屬包覆，藉以保護晶粒免受碰撞及污染，且易於裝配，並達成晶片與電子系統的電性連接與散熱效果。茲將其上、中、下游關聯性列示如下：

圖 半導體產業鏈



資料來源：OTC 產業價值鏈資訊平台

A. 半導體產業上游：

半導體產業上游主要為 IP 與 IC 設計製造商。IP 為 IC 設計的智慧財產權，IP 開發流程包含 IP 設計與 IP 驗證，在 IC 設計中，IP 核心再利用可以有效縮短產品週期並降低成本，現今 IC 設計大幅增加了許多功能，因此必須運用既有的驗證有效 IP 元件，以滿足上市前置時間的要求。但是，由於功能要求與技術製程的差異，各公司必須提供的 IP 種類太多，因此產生專門從事 IP 設計之公司。IC 設計使用 CAD 等輔助工具，將客戶或自行開發產品的規格與功能，藉由電路設計由 IC 表現出來，就是如何將一片晶片的功能從邏輯設計到晶圓設計之流程，目前主要國內廠商包括聯發科、聯陽、凌陽科技、華邦電、義隆、矽創等廠商。

B. 半導體產業中游：

主要的產品為半導體製程設備、晶片及積體電路。IC 製造的流程是將晶圓廠所做好的晶圓，以光罩印上電路基本圖樣，再藉由相關製程設備，以氧化、擴散、蝕刻、沉積及離子植入等方法，將電路及電路上的元件，在晶圓上製作出來。由於 IC 上的電路設計是層狀結構，因此還要經過多次的光罩投入、圖形製作、形成線路與元件等重複程序，才會完成該階段主要的產品晶片及積體電路，目前主要國內半導體製程設備廠商包括漢微科、帆宣、崇越科技、千附、京鼎、弘塑、公準等廠商；晶圓代工及 IC 製造廠商為聯電、台積電、華亞科、南亞科、台達電等廠商。

C.半導體產業下游：

半導體產業下游主要從事 IC 封裝及測試，IC 封裝是將加工完成的晶圓，晶切割過後的晶粒，以塑膠、陶瓷或金屬包覆，保護晶粒以免受污染且易於裝配，並達成晶片與電子系統的電性連接與散熱效果。IC 測試則可分為兩階段，一是進入封裝之前的晶圓測試，主要測試電性。另一則為 IC 成品測試，主要在測試 IC 功能、電性與散熱是否正常，以確保品質。目前國內主要封測廠商包括日月光、京元電、華泰電子、同欣電、超豐電子、欣銓科技等廠商。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半導體及自動化設備相關及衍生應用領域極為廣泛。其中，半導體設備相關產品應用於半導體、太陽能、面板、3C 電子、醫療等領域之設備、模組及關鍵性零組件，而就需求方面，在人工智慧、物聯網、自動駕駛到高性能計算等多個領域的需求增長，帶動設備資本支出持續成長；另在出口方面，因應地緣政治之供應鏈從全球化轉趨在地化的趨勢顯著，各大工業國紛紛建立本土 IC 產業鏈，在此市場持續擴大下，對於半導體設備業所帶來之商機可期。

而自動化設備，相關產品則應用於智慧製造自動化、無人化、微污染防治、手機生產、面板生產及醫材生產領域，在工業控制及自動化市場中，生產、檢測與製程監控之產線全面自動化為共同目標，具有降低人力成本、改善產品品質、提升生產效率及提升企業競爭力等優點，因此自動化產業未來趨勢係將各工段製程加以連結，以設計全廠自動化產線，用高效率的生產模式創造企業利益極大化為最終目標，可見自動化設備具有極大成長空間，需求將持續不墜。

京鼎的半導體設備產品以應用於半導體製程生產設備與高端自動化設備為基礎，持續發展對應各種半導體製程及先進封裝的技術。創新能力滿足半導體龍頭大廠最高端 2 奈米以後先進製程，京鼎亦已領先拓展高潔淨自動化技術至半導體製程微污染防治完整解決方案，並積極參與全球客戶擴廠計劃，於台灣、中國大陸、北美、東南亞，提供客戶就近、即時的服務。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至 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565,253	155,001
營業收入淨額	16,454,476	4,869,371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例	3.44%	3.18%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 發 成 果
107 年度	開發 5 奈米先進製程發微污染防治新機種產品
	開發半導體封裝自動化設備
	執行經濟部技術處「3DIC LED 綠能光源雙面對準曝光機設備與系統自主化整合技術開發」順利結案
108 年度	完成 5 奈米先進製程微污染防治新機種產品，並順利導入量產
	開發 3 奈米先進製程主動式微污染防治解決方案
	開發完成兩款先進半導體封裝自動化設備
	工業互聯網與智慧製造應用方案
	擴充全廠區中央智能監測系統平台
109 年度	擴增 5 奈米先進製程微污染防治新機種產品，並順利導入量產
	完成 3 奈米先進製程主動式微污染防治解決方案
	開發完成七款先進半導體封裝自動化設備
	開發完成兩款先進半導體封裝載具
	開發驗證完成兩款機能水設備
110 年度	完成5奈米特殊製程微污染防治新機種產品，並順利導入量產
	完成3奈米先進製程微污染防治新產品，並順利導入客戶驗證
	開發完成晶圓分揀設備並順利導入量產
	開發完成晶圓翹曲檢測設備並順利導入量產
111 年	開發完成晶圓堆疊盒包裝拆包及分揀設備
	3奈米先進製程微污染防治新產品通過客戶驗證，並順利導入量產
	開發完成EUV光罩護膜全自動貼合機，並通過客戶製程驗證，上線量產
	開發完成EUV光罩移載機，並通過客戶製程驗證，上線量產
	開發完成半導體IC測試分類機，開始於客戶端進行上線驗證
112 年	開發完成第二代晶圓堆疊盒倉儲拆包及分揀設備
	與日本機器人大廠策略聯盟，開發半導體製程設備前端自動化模組
	開發完成設備碳排放量即時監控技術，並成功導入運用在晶圓分揀設備
	開發完成微污染防治設備溫溼度校正儀器
	開發完成符合美國UL安規標準之氨水生成設備，並通過UL認證
113 年	開發完成多重晶圓盒載入介面完全無人化之晶圓外觀檢查設備
	晶圓分揀設備通過半導體資安標準E187認證
	開發完成設備碳排放量即時監控技術，並參與晶圓廠客戶ESG友誼賽提案
	2奈米製程微污染防治方案通過客戶量產驗證
114 年	開發次世代EUV光罩護膜成膜設備
3 月底	開發次世代EUV光罩護膜切割及貼合設備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1)精密設備

擴大設備的產品組合，將會跨足不同的產業，以創造更大的附加價值。

(2)合作夥伴的選擇

對於未來的合作夥伴，我們會積極的跟產業的領導者進行合作。不管是選擇合作的客戶，或者是下階供應商。我們將會積極的選擇各產業的佼佼者來做為合作的第一選擇。

(3)策略聯盟

透過與客戶建立親密的策略關係與新專案的導入，我們將提高對個別客戶之規模經濟(economy of scale)和範疇經濟(scope economy)。

(4)客戶服務

不管是現有產品，或者是新專案，我們將以服務為導向，第一時間反應、處理並滿足客戶的需求以積極提昇客戶滿意度。

2.長期發展計畫

(1)積極爭取與跟大廠的合作

我們將積極爭取與更多的精密設備廠商的合作機會，未來的合作廠商將不局限於半導體設備廠。公司未來將積極爭取跨入非半導體的產業，例如:醫療設備、太陽能設備及環保設備。與國內外知名設備製造大廠技術合作之機會，成為世界級半導體及設備專業製造服務者。

(2)擴大海外生產基地，以提升公司競爭力。

A.利用海外生產基地來降低生產成本。

B.強化現有的供應鏈管理能力來增加產能，並縮短生產交期。

C.加速推動持續營繕計畫(Business Continuity Plan)，降低疫情及地緣政治風險。

(3)透過垂直整合及強化本地供應商之國際競爭力，為客戶提供完整設備製造及相關需求平臺。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別 \ 年度		113 年(IFRSs)		112 年(IFRSs)	
		金額	%	金額	%
外銷	亞洲	1,031,248	6.27	905,494	6.94
	美洲	14,283,218	86.8	11,051,122	84.67
	歐洲	292	0.00	7,338	0.06
內銷		1,139,718	6.93	1,087,403	8.33
合計		16,454,476	100.00	13,051,357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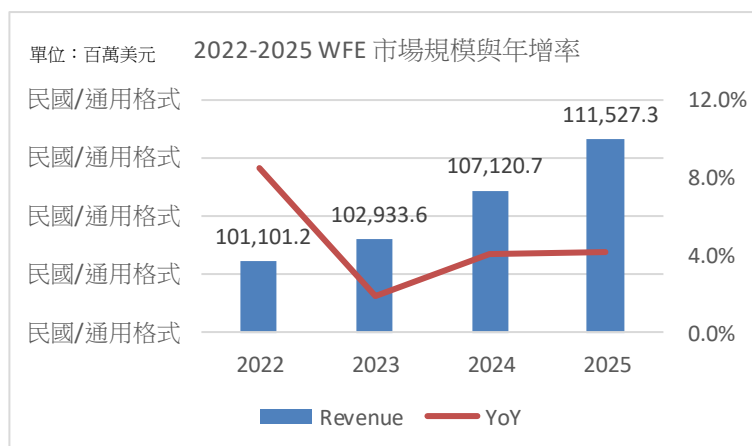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 2020~2024 年度合併營收淨額分別為 9,942,056 仟元、12,246,437 仟元、14,843,221 仟元、13,051,357 仟元及 16,454,476 仟元，由於本公司業務範圍涵蓋半導體製程設備暨關鍵性零組件、自動化設備及系統整合之生產及銷售，產品多屬高度客製化、量化基礎不一，且因本公司與同業公司設備並無相同或相似之領域，造成內容與性質差異性大，目前並無涵蓋所有業務之相關統計資料，無法於一致性基礎比較其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於 2002 年起與全球第一大半導體設備大廠已為策略聯盟夥伴關係，並藉由評估本公司之技術及品質認證、交期配合度、財務狀況穩定性等項目，目前亦列於該客戶之全球供應商評鑑品質及準時達交率首位，透過此合作型態，雙方已然成為生命共同體，形成同業進入障礙，本公司期以此技術能力及營運模式之優勢持續開拓市場，未來整體營運與市占率應可穩定成長。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 Gartner 最新數據顯示，2024 年全球半導體晶圓廠設備（Wafer Fab Equipment, WFE）市場規模達約 1,071.2 億美元，較 2023 年的 1,029.3 億美元成長約 4.1%，延續了市場穩定的成長趨勢（資料來源：Gartner, 2024）。市場增長主要受到 AI、車用電子、資料中心等應用需求持續提升，以及晶圓廠持續進行資本投資以提升產能與技術能力的推動。



資料來源：Gartner

未來數年內，半導體設備市場預期仍將保持穩定增長趨勢。2025 年全球 WFE 市場規模預計將達 1,115.3 億美元，較 2024 年再增加約 4.1%（資料來源：Gartner, 2024）。市場持續成長的動能來自於先進製程技術需求持續擴張、AI 晶片與高效能運算晶片需求的穩步上升，以及美國與歐洲相關政策持續推動晶圓廠的在地化布局與設備投資（資料來源：工研院, 2025）。

4.競爭利基

(1)生產高穩定度之製程設備

由於半導體為高度精密產業，而關鍵在於可否將產品品質維持穩定，並如期將訂單數量交予下游廠商及終端客戶，因此，產線使用的製程設備品質將受到各製造廠商高度重視，就此產業特性，所有製程設備廠均需先經由終端廠商認證，包括測試製程設備運作情形穩定性、檢測設備產出品質瑕疵率及相關備品耗損率，測試通過後，才會正式接到下游廠商訂單。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研發技術團隊積極提升半導體設備生產技術，以產品的高良率和穩

定的品質，佐以經驗豐富的研發及生產人員做為後盾，維持高度的生產良率，在半導體前段材料及元件的設備技術中，成為領導廠商。

(2)強化多角化之終端應用領域

本公司主要從事半導體與自動化設備及系統整合之研發、製造及銷售，而半導體設備及自動化設備應用非常廣泛，其中半導體設備相關產品應用於半導體、太陽能、面板、醫療等領域之設備、模組及關鍵性零組件，而自動化設備相關產品則應用於連接器(包括 Cable 及 Connector)、半導體製程等領域，未來將積極佈局並廣泛延伸至能源、醫療之相關設備。

(3)與國際知名大廠策略聯盟，提升市場競爭力

由於半導體設備生產技術為高精密之整合技術，品質受到各製造廠商高度重視，且由於終端客戶多為國際知名品牌大廠，客戶營運狀況穩定且已有紮實根基，銷售區域遍及全球，較不易受個別市場或景氣變化而有重大波動，在業績穩定成長，且與客戶間以合約製造的方式提供國際設備大廠品質較佳、價格較競爭優勢之半導體設備關鍵零組件及系統的前提下，本公司配合客戶的需求共同開發研究創新的模式，亦為公司之競爭能力創造更為強大的優勢。

(4)具有垂直整合之技術及製程能力

我國半導體產業係採專業分工模式，上下游生產供應鏈完整，品質優良且價格具競爭力之優勢，本公司具有各工段之垂直整合能力，包括擁有 43 個表面處理技術認證，是全亞洲表面處理技術相當完善且較領先其他同業之公司，此項優勢除可彈性及自主控制物料、品質、生產安排、人員調整等多方面，憑藉著優異之成本控制、製造技術與生產彈性等競爭優勢，加上運籌效率等能力，可提供客戶設備模組或整機設備等之服務，此垂直整合能力在快速變遷的產業環境中，掌握市場的脈動與需求，並為客戶贏得市場先機，也競爭力能立於不敗之地。

(5)擁有完整之研發及經營團隊

本公司研發團隊歷練豐富且完整，對於每一項承接之高科技製程設備自動化系統及整合系統服務均戮力投入，除了完善分工及暢通的協調平台外，研發團隊並定期與客戶溝通工作進度及需求方向，透過逐步累積專業經驗與智慧價值經驗，吸收每個客戶之產業技術、瞭解其需求，以期提供客戶更完整之服務並且達到高效率生產之目標，並進一步提供客戶對公司產品之滿意度，使得本公司能充分掌握市場發展趨勢及因應市場研發設計新產品。

由於在特殊領域所累積之核心知識與經驗，將無法輕易被其他競爭對手仿效，且在經驗累積之效果下，除了減少學習曲線之成本外，於利基市場所建立之專業地位將更不易被取代，亦構成此行業新進者之進入障礙。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半導體產業持續成長

受惠於中國與新興市場的行動智慧型裝置出現爆發性成長，且產品整合度高、開發時程短、性能優勢明顯、產品更新週期縮短等優勢影響，半導體產業上中下游之供應鏈對於製程技術之要求不斷提升，其中，在晶圓製造技術方面，先進製程訂單成長力道持續強勁；此外，記憶體方面，DRAM 供過於求的情形獲得改善，使產品價格上揚，廠商陸續擴充產能或導入先進製程，且未來預估受智慧行動裝置及穿戴式科技產品推陳出新影響，市場的消費性電子產品規格將持續提高，導致晶圓及 DRAM 製程技術要求亦隨之提

高。故半導體設備產業，最終將隨著人類追求更高智慧化及高度便利性的科技產品，而創造更大的技術面商機，業績成長力道顯著。

B. 產業進入門檻高，較不易被取代

半導體為高度精密產業，而關鍵在於可否將產品品質維持穩定，並如期將訂單數量交予下游廠商及終端客戶，因此，產線使用的製程設備品質將受到各製造廠商高度重視，就此產業特性，所有製程設備廠均需先經由終端廠商認證通過後，才會正式接到下游廠商訂單，因此一旦獲得認證就不輕易更動，故競爭對手要進入市場相對不易；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研發技術團隊積極提升半導體設備生產技術，以優良品牌形象，在半導體前段材料及元件的設備技術中，成為領導廠商，並藉由與國際半導體設備知名大廠的合作，且通過該廠商對公司製程及產品的認證，以合作開發的方式維持公司競爭的優勢，並於 2013 年獲得全球第一大半導體設備廠商公佈為其全球品質及交期最優秀的供應商，故公司在半導體設備產業的可取代性應屬有限。

C. 終端客戶多為國際知名大廠，業績穩定成長

由於半導體設備生產技術為高精密之整合技術，品質受到各製造廠商高度重視，因認證取得不易所形成產業之高度進入障礙，且因公司主要銷售客戶多為各應用領域國際知名品牌大廠，客戶營運狀況穩定且已有紮實根基，其銷售區域遍及全球，較不易受個別市場或景氣變化而有重大波動，公司與客戶間皆維繫良好的溝通橋樑，以掌握客戶之產品需求，產品亦受國際大廠肯定，藉由與客戶間以合約製造的方式提供國際設備大廠品質較佳、價格較競爭優勢之半導體設備關鍵零組件及系統的前提下，遂配合業界的需求共同開發研究創新的模式，亦為本公司之競爭能力創造更為強大的優勢，使營收穩定成長。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銷貨集中

因產業特性所致，公司銷售之客戶及終端應用廠商對象別大多為半導體設備或晶圓廠等國際大廠為主，且因銷售對象數量有限，亦而產生銷貨集中之情事。

因應對策：

針對銷貨集中部分，除了與既有客戶維持密切的交易及合作，以維護良好的關係外，並積極開發新客源，另亦積極將產能及技術資源轉移運用於開發其他利基型產品，以分散銷貨集中所帶來的風險。

B. 產業面臨高度競爭之風險

在半導體產業中，由於中國及韓國等國外競爭者發展日益蓬勃，中國大陸挾內需市場的優勢，近年來積極扶植本土高科技產業，而在此一政策扶持下，中國大陸本土業者將持續為國內半導體帶來競爭壓力，國內半導體在此一威脅下，將會有面臨既有訂單流失以及削價競爭之風險。

因應對策：

我國半導體產業係採專業分工之生產特性，其中，半導體設備生產技術係高精密之整合技術，且本公司之終端客戶為國內外晶圓大廠，而晶圓大廠採購設備所考量的因素，除了設備售價外，生產技術可因應現階段市場主流、設備可靠度、製程彈性化、產能及交期配合度及售後服務等更是考慮之要項，仍可透過下列措施，降低受到國外競爭者藉由削價競爭進一步侵蝕公司訂單之風險疑慮：

(a)與半導體設備大廠策略聯盟

公司於2002年起與全球第一大半導體設備大廠已為策略聯盟夥伴關係，技術及品質認證、交期配合度、財務狀況穩定性等項目，目前亦列於該客戶之全球供應商評鑑品質及準時達交率首位，透過此合作型態，雙方已然成為生命共同體，使同業進入障礙更加提升，本公司期以此技術能力及營運模式之優勢持續開拓市場，增加市場占有率，更可開拓國際知名度、強化自身技術及提升競爭力。

(b)積極開發半導體製程外之應用領域

本公司運用現有技術，積極開發自身技術以增加運用於半導體製程外之應用領域，包括醫療(如：放射治療設備模組及關鍵零組件、醫療影像診斷設備零組件)及環保(如：污水監控處理設備)等，並業已陸續投入生產及銷售，期以其他高附加價值及特殊領域之新產品，提高競爭利基。

C.匯率波動風險

本公司銷貨交易計價幣別主要係以美元為主，而進貨則係以美元為主，人民幣為輔，將面臨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兌換損失風險。

因應對策：

本公司之匯兌風險除部分以進銷貨自然避險方式降低外，另設有專人隨時密切注意匯率變化資訊及國際經濟局勢變化，審慎研判匯率變動趨勢，以有效降低匯率風險，故匯率波動對公司營收之影響不大，營運不致遭受重大之威脅。

(二)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半導體產業之先進製程暨自動化設備，其用途概述如下：

- 1.半導體前段晶圓製造之薄膜、蝕刻、化學機械研磨等製程所需之設備及關鍵零組件：設備產製過程包括整機製造、整合、調整、測試等，產品完整度需達直接進入半導體晶圓廠即可運轉生產之水準。零組件主要為真空製程反應室腔體、設備機體、真空製程元件、精密機構零件等構成設備主結構之各式部件。
- 2.晶圓傳輸自動化設備：搭接晶圓廠內製程主設備，將晶圓由工廠端之自動物流天車系統傳送而來之晶圓傳送盒，開啟、對位、傳輸到製程主設備內。
- 3.微污染防治及惰性氣體充填裝置：精密控制晶圓製程環境，對微污染進行控制與防制，使晶圓在製程中之傳輸、儲存、全程潔淨度受到保護，進而提升良率及生產力。
- 4.晶圓外觀自動檢查設備：以自動化機構以及精密光學儀器，對晶圓外觀進行瑕疵、刮傷、微裂等檢測，避免人員手動移載晶圓造成晶圓缺損，並以視覺辨識軟體演算法進行檢測判定，減低人員對瑕疵的誤判。

設備的效能影響半導體晶圓及面板等電子元件的良率甚鉅，其中所涉及之製造技術層次多元，從技術較單純的零組件製作開始，循序漸進到複雜度較高的模組、系統到整合測試都是關鍵。雖然設備產品量少樣式多，其功能各式各樣不一而足，追根究柢其產製過程仍可歸納區分為：

A.產品開發與工程分析

- (a)產品規格制定
- (b)設計研發
- (c)製造工程展開
- (d)製造標準訂定
- (e)檢驗標準訂定

B.零件製造及小型模組生產

- (a)金屬元件製程
- (b)高分子材料元件製程
- (c)精密焊接製程
- (d)表面處理製程
- (e)電路元件製程

C.次系統模組整合製造

- (a)主幹配線配管
- (b)機架組裝
- (c)製程核心組裝
- (d)標準零組件安裝
- (e)製程核心測試/真空測漏

D.整機系統整合

- (a)系統規劃
- (b)標準流程訂定
- (c)各次系統模組整合
- (d)整機系統整合
- (e)外觀及週邊設施整合

E.系統最終測試與調校

- (a)測試標準流程規劃
- (b)建立標準測試治具及環境
- (c)系統測試
- (d)製程測試
- (e)外觀檢查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狀況
I/O motion controller	穩定良好
PCB ASSEMBLY	穩定良好
Aluminum	穩定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之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廠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IFRSs)				112 年度(IFRSs)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0	0	子公司	A 公司	0	0	子公司
2	D 公司	0	0	—	D 公司	0	0	—
3	其 他	8,619,242	100	—	其 他	5,490,474	100	—
	進貨淨額	8,619,242	100	—	進貨淨額	5,490,474	100	—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IFRSs)				112 年度(IFRSs)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註 2)	13,957,363	84.82%	無	甲公司(註 2)	10,931,597	83.76%	無
2	鴻海集團	112	0%	(註 1)	鴻海集團	28,865	0.22%	(註 1)
3	其他	2,497,001	15.18%	—	其他	2,090,895	16.02%	—
	銷貨淨額	16,454,476	100.00%	—	銷貨淨額	13,051,357	100.00%	—

註 1：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集團

註 2：本公司與客戶簽有保密合約。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4 年 3 月 31 日 單位：人/年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員	63	68	67
	研發人員	290	331	323
	直接員工	1334	1799	1818
	間接員工	994	1098	1104
	合 計	2681	3296	3312
平 均 年 歲		34.77	34.81	34.94
平 均 年 資		5.58	5.12	5.2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34%	0.27%	0.30%
	碩 士	5.04%	4.79%	4.71%
	大 專	48.97%	47.88%	47.53%
	高 中	24.88%	39.05%	39.25%
	高 中 以 下	20.78%	8.01%	8.21%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狀況

項目	法人別	廠區別	證書編號
污水納入竹南科學園區 污水下水道系統	京鼎	科中	竹環字第 1090024005 號
		科研	竹環字第 1120007772 號
	承鼎	科中	竹環字第 1090024569 號
		科研	竹環字第 1110005647 號
	凱諾	科中	竹環字第 1110004901 號
水污染防治計畫及許可	承鼎	科中	竹環字第 1130038627 號
		科研	竹環字第 1120022685 號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	承鼎	科研	竹環字第 1130015200 號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京鼎	科中	竹環字第 1140005459 號
		科研	竹環字第 1130033583 號
	承鼎	科中	竹環字第 1130020597 號
		科研	竹環字第 1140005460 號
	凱諾	科中	竹環字第 1120027777 號
關注化學物質核可文件	承鼎	科中	府環衛字第 1120032195 號
土壤及地下水檢測申報	京鼎	科中	府環水字第 1100004844 號
	承鼎	科研	府環水字第 1110019071 號

2.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繳納狀況

項目	法人別	廠區別	繳納金額
113 年 Q1~Q4 土壤污染整治費	京鼎	科中	0 元
		科研	0 元
	承鼎	科中	2,023 元
		科研	3,458 元
	凱諾	科中	0 元
113 年 Q1~Q4 固定污染空污費	京鼎	科中	0 元
		科研	0 元
	承鼎	科中	28,429 元
		科研	0 元
	凱諾	科中	0 元

3. 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之設立狀況

本公司依法無須設置環保專責單位或人員。

(二) 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14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法人別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雨水放流水閘門安裝	1	109.09.10	京鼎	320	37	預防廢液洩漏
廢氣處理設備	1	109.12.15	承鼎	54	7	處理製程廢氣達到廢氣排放標準
廢水處理系統	1	109.12.15	承鼎	76	10	處理製程廢水達到廢水排放標準
一般排氣設備	1	109.12.15	承鼎	88	12	處理製程廢氣達到廢氣排放標準
油水離屑機	1	109.12.15	承鼎	203	27	處理製程廢氣達到廢氣排放標準
廢水改善工程	1	109.12.15	承鼎	132	18	處理製程廢氣達到廢氣排放標準
集塵工作台	9	109.12.15	承鼎	1,602	214	處理製程粉塵達到廢水排放標準
抽風集塵管線	1	109.12.15	承鼎	498	66	收集製程粉塵達到廢水排放標準
污水管線	1	110.12.07	承鼎	192	67	收集污水至處理設施進行處理
回收水管路工程	1	112.06.09	承鼎	375	309	收集污水至處理設施進行處理
集塵工作台	2	112.06.20	承鼎	3,279	2,132	處理製程粉塵達到廢水排放標準
廢水區抽風管路	1	113.04.10	承鼎	3,508	3,186	收集廢氣至處理設施進行處理
一般排氣設備	1	113.04.19	承鼎	119	108	處理製程廢氣達到廢氣排放標準
給排水衛生設備工程	1	113.05.17	承鼎	22,190	20,341	收集污水至處理設施進行處理
廢水處理系統工程	1	113.05.17	承鼎	71,975	65,977	處理製程廢水達到廢水排放標準
製程排氣設備工程	1	113.05.17	承鼎	54,266	49,744	處理製程廢氣達到廢氣排放標準
製程排氣管道防水工程	1	113.07.10	承鼎	390	338	改善廢氣處理系統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不適用。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不適用。

(五)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1) 婚喪補助、生育補助、員工旅遊補助，另亦提供三節禮券及生日禮金，每年不定期舉辦家庭日、中秋節烤肉及各項趣味競賽等活動。

(2) 本公司亦按政府相關法令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提撥勞工退休金，更為了提高員工安全保障，為員工提供團體保險及出差旅平險以保障員工。

(3) 員工現金增資入股及員工酬勞制度：

a. 入股：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時依法保留 10%~15% 由員工認股。

b. 員工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2.員工進修及訓練：教育訓練為本公司福利之一，公司鼓勵員工透過訓練課程來提升個人素質及能力，增加工作技能。主要訓練內容如下：

- (1)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藉由教育訓練引導新進人員熟悉公司文化、組織發展、沿革、工作環境及各項系統之運用。
- (2) 管理才能訓練：公司依不同管理階層需要，提供同仁合適自己之管理才能發展課程。
- (3) 專業教育訓練：員工依個人工作屬性與專業領域不同之需求，可選擇內部單位或外部訓練單位所開設之最新知識、技術之專業課程，促進技術及知識之交流。
- (4) 通識教育訓練：公司將視員工需求或職業安全需要提供各項安全、衛生、健康等通識訓練，除工作上技能知識提升外，亦提供員工身心健康成長之課程。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
- (2)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為能勞資溝通暢通，公司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及不定期舉辦動員月會與同仁進行意見交流。
 - (2) 公司設有員工意見箱及舉報信箱等溝通管道，並有相關申訴制度實施辦法公告於內部網站，同仁有任何建議或舉報均可透過此管道提出。
-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列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印刊日止，因勞資糾紛已發生並預估可能發生約台幣462仟元(給付經濟補償金等)，由於訴訟案係個案判決，實際費用將依法院判定結果處理，惟其所涉爭議金額非屬重大，對公司財務及業務並無重大影響。另已裁罰之勞資糾紛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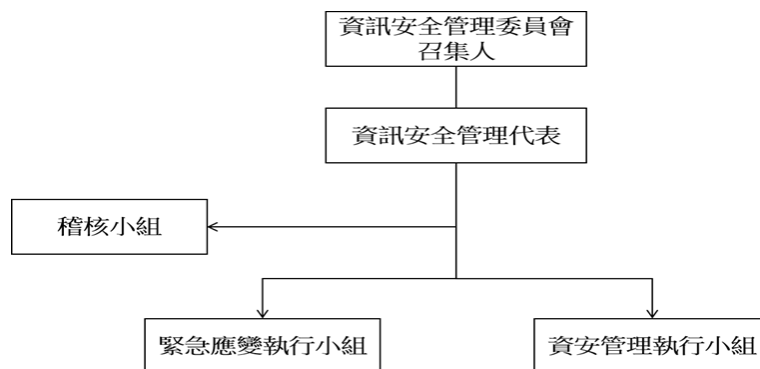
處分公司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法法規條文	違法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1/6	竹環字第1120001037號	勞動基準法第24條	延長工作時間未依規定加給工資	罰鍰新台幣50,000元
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12/1/10	竹環字第1120001732號	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	延長工作時間一個月超過46小時	罰鍰新台幣50,000元
	112/1/10	竹環字第1120001695號	勞動基準法第24條	延長工作時間未依規定加給工資	罰鍰新台幣50,000元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之資源：

1. 資訊安全管理組織

本公司於 113 年任命資安暨資訊總處副總經理廖述煌兼任資訊安全長(Chief Information Security Officer,CISO)，並設立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由資安長擔任委員會召集人，資訊安全管理代表由委員會指派專人擔任，統籌協調、監控、處置與持續改善等資訊安全管理任務，稽核小組由委員會選定具備資安管理作業獨立性人員組成，負責內部稽核與矯正管理等任務，委員會下轄資安管理執行小組及緊急應變執行小組，負責資訊安全政策制定、法規遵循、管理審核、防護監控與緊急應變，每季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資安狀況及執行成效。



2. 資訊安全政策

本公司致力深化資訊安全與機密資訊保護機制，提升公司競爭力，明訂資訊安全政策、程序與作業規範，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與風險管控，並訂定發布下列資訊安全目標：

- (1) 確保資料之機密性，防止非法使用。
- (2) 確保資訊系統之可用性及安全性。
- (3) 確保資訊業務運作之有效性及持續性。
- (4) 遵守法令規範。

3. 網路安全風險管理

本公司以 ISO/IEC 27001 做為資訊安全管理框架，實施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ISMS)，114 年 3 月取得 ISO/IEC 27001:2022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國際標準認證，具體資訊安全管理方案如下：

(1) 端點安全防護

- a. 伺服器主機及電腦全面安裝端點防護軟體(MDR)，24 小時即時監控分析端點行為。
- b. 安裝防毒軟體及微軟更新服務(Windows Update)，即時更新與修補。
- c. 定期實施弱點掃描，即時更新與修補。

(2)應用程式安全防護

- a. 律定程式開發資安原則，包括禁止使用不安全設計技術、撰寫安全程式碼及識別常見弱點等安全規範。
- b. 購買合法授權軟體，禁止使用任何非法或未經授權使用的軟體，進行系統開發與專案工作。
- c. 系統開發或功能變更須執行程式碼檢測，確認漏洞完成修補後才能上線使用。
- d. 開發特權帳號管理與監控系統，即時掌握與稽核高權限帳號行為。

(3)網路安全防護

- a. 建置次世代防火牆、應用系統防火牆及入侵偵測系統，24 小時事件監控與即時反應。
- b. 防火牆及 VPN 全面導入多因子身分驗證(MFA)，強化連線安全。
- c. 定期執行滲透測試，發掘潛藏安全漏洞進行補強，提升網路防禦能力。

(4)資料安全防護

- a. 建置檔案加密與外發系統，保護機敏檔案，防止資料外洩與未經授權存取行為。
- b. 重要資料及檔案每日定期備份，並採「3-2-1 備份原則」，備份資料每年至少進行一次資料回復測試，以驗證備份資料之可用性。

(5)營運持續計畫

- a. 定期檢視關鍵業務作業流程，依衝擊程度、資產風險、最大可容忍中斷時間(MTPD)、復原時間目標(RTO)及復原時點目標(RPO)等進行營運衝擊分析(BIA)。
- b. 針對關鍵業務擬定營運持續計畫(BCP)，每年定期測試演練，並就發現事項進行檢討與改善。

(6)資安風險管理

- a. 針對日常作業鑑別潛在資安風險項目，並依風險發生可能性及衝擊程度，估算風險值與進行風險管控。
- b. 依據風險分析結果，擬定風險處理清單與改善措施，進而完成風險管理改善計畫，並透過規劃、執行、查核與行動(Plan-Do-Check-Act,PDCA)循環持續進行改善，以降低資安風險。

(7)資安通報應處

- a. 建置自動化威脅情資蒐整分析資料庫平台，強化威脅情資監控能力。
- b. 加強員工對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攻擊與釣魚網站的警覺性。
- c. 建立資安預警機制，接收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TWCERT/CC)及科學園區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SP-ISAC)威脅情資，以達橫向整合與訊息交流目標。
- d. 整合資安、資訊技術人員及外部顧問，建立資安事件應變團隊(IR Team)。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年度資安預算在整體資訊投資佔比達 24.18%。
- (2) 鑑別潛在資安威脅完成風險評估 83 項。
- (3) 關鍵業務營運持續計畫測試演練 2 次。

(4)發布資安通報向所有員工進行宣導 34 則。

(5)新進員工資安訓練 44 人。

(6)員工大會對所有員工實施資安宣導 4 場 5,038 人次。

(7)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 2 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列印日止，公司因重-大資通安全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在 113 年發生網路駭客攻擊事件，經鑑識評估與應變處理，並沒有造成公司的財務損失與營運影響。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契約	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108/08/01-116/12/31	承租公司廠房土地	無
銷貨合約	甲公司	101/05/31 至目前持續有效	產品銷售	無
銷貨合約	乙公司	93/05/12 至目前持續有效	產品銷售	無
加工合約	A 公司	101/07/14-106/07/14，到期自動展延	委託加工	無
借款合約	A 公司	111/05/10-114/05/10	借款	無
借款合約	A 公司	111/08/10-115/12/31	借款	無
借款合約	甲公司	106/07/21 起	借款	無
借款合約	甲公司	106/09/18 起	借款	無
借款合約	甲公司	108/08/05 起	借款	無
借款合約	甲公司	111/08/10 起	借款	無
借款合約	甲公司	111/07/05 起	借款	無
投資合約	丙公司	109/06/08 起	投資	無
投資合約	丁公司	109/06/08 起	投資	無
投資合約	戊公司	109/06/08 起	投資	無
投資合約	己公司	109/04/30 起	投資	無
投資合約	濟南富杰基金	107/12/01 起	投資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12.31	113.12.31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4,324,538	16,145,309	1,820,771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80,898	5,186,102	1,405,204	37%
其他資產	1,264,287	1,797,108	532,821	42%
資產總額	19,369,723	23,128,519	3,758,796	19%
流動負債	3,536,309	5,549,264	2,012,955	57%
非流動負債	4,231,174	2,371,808	(1,859,366)	-44%
負債總額	7,767,483	7,921,072	153,589	2%
股本	974,393	1,077,941	103,548	11%
資本公積	4,051,311	5,715,305	1,663,994	41%
保留盈餘	6,536,260	8,075,885	1,539,625	24%
其他權益	40,276	338,316	298,040	74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權益總額	11,602,240	15,207,447	3,605,207	31%

重大變動(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金額超過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說明：

-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為擴充產能新建廠房及增購設備所致。
- 2.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為擴充產能所增購設備之預付設備款；及泰國設廠之使用權資產增加所致。
- 3.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因發行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列流動負債；及 113 年營運成長為備料供生產，故應付款項及應付薪酬增加所致。
- 4.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因發行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及轉列流動負債所致。
- 5.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因發行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所致。
- 6.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因 113 年公司營業收入增加獲利情形良好。
- 7.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 8.權益總額增加：主要係因發行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及 113 年公司獲利良好所致。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 比例%
營業收入	13,051,357	16,454,476	3,403,119	26%
營業成本	(9,636,790)	(12,165,987)	(2,529,197)	26%
營業毛利	3,414,567	4,288,489	873,922	26%
營業費用	(1,384,534)	(1,626,286)	(241,752)	17%
營業利益	2,030,033	2,662,203	632,170	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2,396	552,450	70,054	15%
稅前淨利	2,512,429	3,214,653	702,224	28%
所得稅費用	(521,961)	(602,010)	(80,049)	15%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7,557	154,380	76,823	9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3,199)	243,902	317,101	-4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94,826	3,010,925	1,016,099	5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90,468	2,612,643	622,175	3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94,826	3,010,925	1,016,099	5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重大變動(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金額超過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說明：

- 1.營業收入增加：主要係半導體市場景氣熱絡，終端客戶計畫積極擴充產線，故營業收入增加。
- 2.營業成本增加：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成本亦增加。
- 3.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毛利亦增加。
- 4.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故營業利益亦增加。
- 5.稅前淨利增加：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淨外幣兌換利益，故稅前淨利亦增加。
- 6.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增加：主要係因本公司策略性投資之公允價值增加所致。
- 7.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增加：主要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 8.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獲利成長所致。
- 9.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增加：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獲利成長所致。
- 10.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增加：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獲利成長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依據：本公司將持續關注客戶之新產品開發及自動化設備新技術的研發，以期對公司業績及利基可以大幅提升。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項目 \ 年度	現金流入(出)		增(減)變動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
營業活動	2,641,299	2,175,329	(465,970)	(17.64)
投資活動	(2,521,112)	(601,641)	1,919,471	76.14
籌資活動	(1,679,718)	(1,000,972)	678,746	40.4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減少約 465,970 仟元：係本公司 113 年度整體營收較上一年度成長，應收帳款及存貨增加致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減少。
- 2.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減少約 1,919,471 仟元：主要係 113 年度較上一年度減少投資 3 個月以上金融資產，致使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去年同期減少。
- 3.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減少約 678,746 仟元：主要係 113 年度較上一年度應付公司債金額下降，致使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去年同期減少。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情形分析：本公司若現金不足額時，主要係以銀行融資及資本市場籌資等方式因應。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7,526,593	4,489,531	(2,055,536)	9,960,588	—	—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1)營業活動：主要係加強庫存管理降低存貨，收回應收帳款使得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主要係興建廠房、購買機器設備，使得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 (3)籌資活動：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使得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另本公司為提升對轉投資公司之監督管理，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理作業」，針對其資訊揭露、業務、存貨及財務之管理制定相關規範，本公司另定期執行稽核作業，建立相關營運風險機制，使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得以發揮最大效用。

(二)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獲利(虧損) 金額	獲利(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1,086,134	認列轉投資公司之投資利益。	無	無
FOXSEMICON LLC.	216	主要係因 113 年利息收入較 112 年上升，故獲利增加。	無	無
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336,325	主要係因 113 年營業收入較 112 年上升，故獲利增加。	無	無
銓冠半導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768	主要係因 113 年營業收入較 112 年下降，故獲利減少。	無	無
凱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159	主要係因 113 年營業收入較 112 年下降，故獲利減少。	無	無
SMATR BREAST CORPORATION(萬達)	(13,355)	主要係因各項業務尚未開展，有部份前置費用須支付所致。	無	無
MINDTECH CORPORATION(萬達)	1,080,391	認列轉投資公司之投資利益。	無	無
SUCCESS PRAISE CORP.(捷揚)	5,740	主要係因 113 年利息收入較 112 年下降，故獲利減少。	無	無
SMART ADVANCE CORP.(慧晉)	-	註 1	無	無
LOYAL NEWS INTERNATIONAL LIMITED(富泰)	-	註 1	無	無
EVER DYNAMIC CORP.	-	註 1	無	無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1,081,277	主要係因 113 年營業收入較 112 年上升，故獲利增加。	無	無
富曜半導體(昆山)有限公司	255,100	主要係因 113 年營業收入較 112 年上升，故獲利增加。	無	無
上海柏鼎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274)	主要係因 113 年無營收，故獲利減少。	無	無
凱樺康半導體設備南京有限公司	174	主要係因 113 年匯率影響之兌換利益較 112 年上升，故獲利增加。	無	無
Foxsemicon Innovations Holding Inc.	(266,899)	認列轉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無	無
Foxsemicon Technology, LLC	(266,441)	主要係因各項業務尚未開展，有部份前置費用須支付所致。	無	無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	(15,876)	主要係因各項業務尚未開展，有部份前置費用須支付所致。	無	無
Kainova Technology USA, LLC	(2,192)	主要係因各項業務尚未開展，有部份前置費用須支付所致。	無	無
UNIEQ TECHNOLOGY PTE. LTD.	(564)	主要係因各項業務尚未開展，有部份前置費用須支付所致。	無	無
UNIEQ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PRIVATE LIMITED	(195)	主要係因各項業務尚未開展，有部份前置費用須支付所致。	無	無

註 1：Loyal News International Limited、Ever Dynamic Corporation 及 Smart Advance Corporation 分別於 103 年 2 月 1 日、103 年 3 月 11 日及 103 年 7 月 1 日停止營運。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將以長期策略的角度審慎評估投資計畫以因應未來市場需求，強化競爭力。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本公司113年度之利息收入為237,730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1.44%；利息支出為41,308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0.25%，所占比例均不高，故利率波動對整體獲利影響不大。本公司與往來銀行間，皆保持良好之聯絡管道，且借款額度充裕，並隨時掌握當前利率水準。為因應利率之變動，本公司將密切注意利率走勢，適時調整借款結構，並採取必要措施以規避利率上漲之風險。
- (2) 匯率：本公司113年度之淨外幣兌換利益為新台幣240,316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為1.46%，占營業利益比重則為9.20%。由於本公司產品外銷居多，進貨及銷貨部份以美金計價為主，致匯兌損益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本公司除定期評估國際金融情勢、貨幣市場利率變化及外匯市場波動，並在整體低利率水準下取得優惠之資金成本之外，另充分掌握外匯資訊，相關人員隨時掌握公司外幣部位，密切與銀行聯繫，以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以因應匯率變動之風險，預期對於公司損益影響有限。
- (3) 通貨膨脹：本公司隨時掌握全球政經變化及市場價格之脈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可適時調整採購與銷售策略，故本公司應能因應未來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等經濟局勢變化所帶來之影響，營運不致遭受重大之威脅。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本公司專注本業經營，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業務。
- (2) 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作業辦法，作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本公司於11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對子公司及子公司間提供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但均已遵循「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執行之。
- (3)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皆為規避外匯風險之遠期外匯交易，所有作業皆遵循相關作業辦法執行。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 近 年 度 研 發 計 劃	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仟元)
開發次世代 EUV 光罩護膜成膜設備	10,000
開發次世代 EUV 光罩護膜切割及貼合設備	10,000
開發次世代 EUV 光罩護膜高溫爐管自動線	10,000
開發完全無人化之晶圓外觀全自動檢查暨 AOI+AI 設備	5,000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經營管理均遵守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以確保公司運作順暢。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一半導體及自動化設備之製造商，設有研發部門隨時掌握新科技之變化趨勢，且科技之改變可提昇本公司產品應用面，故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負面之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企業形象良好，最近年度並無重大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及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 113 年 8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子公司富曜半導體（昆山）有限公司取消尚未購買設備之人民幣 1.88 億元投資金額。

2. 本公司 113 年 8 月 9 日之董事會通過追加泰國子公司之資本支出預算從美金 1.2 億元至美金 2.92 億元，因應外在環境影響適時調整擴充廠房進度，風險尚屬有限。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因產業特性所致，公司銷售之客戶及終端應用廠商對象別大多為半導體設備或晶圓廠等國際大廠為主，且因銷售對象數量有限，亦而產生銷貨集中之情事。

因應對策：

針對銷貨集中部分，除了與既有客戶維持密切的交易及合作，以維護良好的關係外，並積極開發新客源，另亦積極將產能及技術資源轉移運用於開發其他利基型產品，以分散銷貨集中所帶來的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

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基本資料/電子書/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請股東輸入公司代號3413及查詢之年度即可查詢之。

2.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關係企業名稱	幣別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SAMOA)	美金	40,475	177,726	—	177,726	—	—	33,825	不適用
FOXSEMICON LLC	美金	50	2,912	1,853	1,059	4,602	3	7	不適用
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新台幣	200,000	3,506,548	2,308,428	1,198,120	2,293,808	340,679	336,325	不適用
銓冠半導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台幣	5,000	128,250	83,085	45,165	578,774	21,989	20,768	不適用
凱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台幣	55,000	349,617	257,496	92,121	298,847	15,767	16,159	不適用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捷揚)	美金	3,800	49,544	46,068	3,476	214,666	133	179	不適用
SMART ADVANCE CORPORATION(慧晉)	美金	200	—	—	—	—	—	—	不適用
MINDTECH CORPORATION (SAMOA)(萬泰)	美金	34,978	174,251	—	174,251	—	—	33,647	不適用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人民幣	527,452	1,725,083	495,447	1,229,636	1,736,209	187,714	242,749	不適用
富曜半導體(昆山)有限公司	人民幣	260,000	848,154	400,799	447,355	841,533	64,415	57,271	不適用
上海柏鼎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幣	20,000	26,989	303	26,686	—	(485)	(61)	不適用
凱樺康半導體設備南京有限公司	人民幣	1,414	1,551	—	1,551	—	—	39	不適用
Foxsemicon Innovations Holding Inc.	美金	15	2,809	—	2,809	—	(3)	(8,312)	不適用
Foxsemicon Technology, LLC	美金	14,950	17,892	15,086	2,806	2,338	(10,256)	(8,298)	不適用
UniEQ Integrated Technology Co., Ltd	泰銖	4,582,000	5,031,065	492,375	4,538,690	—	(34,657)	(17,332)	不適用
Kainova Technology USA, LLC	美金	400	336	4	332	—	(68)	(68)	不適用
UNIEQ TECHNOLOGY PTE. LTD.	新加坡幣	40	16	—	16	—	(16)	(23)	不適用
UNIEQ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PRIVATE LIMITED	印度盧比	1,000	703	210	493	—	(507)	(507)	不適用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基本資料/電子書/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請股東輸入公司代號3413及查詢之年度即可查詢之。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投資專區/私募專區>】，請股東輸入市場別:上市、公司代號3413即可查詢之。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揚偉